

工业

绥远通志稿卷四十一
第四十九册

綏遠通志稿卷四十一

工業

綏遠邊省也。歷代概以屯田實邊。移民墾殖。著稱。及清入主中

夏。西北藩部。志。隸版圖。中外之交通。既繁。蒙漢之貿易。遂盛。本

省。綰。輻。輳。東。西。地。居。衝。要。其。由。開。發。而。至。於。繁。榮。也。首。賴。商。業。而

農。業。反。在。其。次。至。於。工。業。則。無。稱。焉。惟。一。地。工。業。之。特。興。恒。與

其。物。產。相。關。連。蓋。原。既。充。作。業。斯。盛。綏。以。地。處。蒙。邊。牧。畜。蕃。滋。

清。初。商。務。勃。興。久。為。藩。部。皮。毛。集。中。之。地。每。年。所。產。羊。駝。毛。絨。

極。多。質。佳。而。價。廉。來。源。無。虞。匱。乏。以。是。本。省。歷。來。較。可。稱。述。之。

工。業。則。以。製。革。毛。織。二。業。為。最。蓋。毛。革。製。品。以。需。要。關。係。向。為。

對。蒙。貿。易。之。大。宗。昔。年。外。路。暢。通。商。貨。絡。繹。不。絕。歸。包。兩。地。手。

工。業。中。首。以。皮。靴。皮。鞋。毛。單。毛。氈。皮。襖。皮。袴。氈。帽。氈。襪。各。業。為。

特產。故行銷亦不甚暢利也。而毛布於絨毯。盛行之時。亦有設
漸盛。年來沿鐵路綫業此者甚多。競售既起。已非如從前視為
造。然皆小本經營也。民國十年以後。京綏車通。遂多銷路。此業
縣。教堂生徒。延師習製。寧夏織法成功。漸至歸包各地。亦起仿
俗。謂之西營。狻當。地有織者。舊多為辛集一派。迨清宣統間。薩
也。裁絨。毛毯。分地。炕二種。早年來自新疆。色質勝而織工甚粗。
羊皮衣為主。彼時吾國工業之不競。大率如此。非獨邊地為然。
使。犬好原料。賤價包購。以去。而本地普通禦寒之具。始終以老
運外埠。轉售洋商。終清之世。駝毛織物。未有起而提倡者也。坐
毛單。間用牛毛。惟駝毛一項。製品甚少。駝毛織物。未有起而提倡者也。坐
靴。鞋。鞵。轡。各件。用牛馬皮。襖。袴。皆用羊皮。毛氈。襪。帽。皆用羊毛。
巨擘。或就地出售。或駝運外銷。營業數極大。他項工業不及焉。

小工廠經營者。出品堅實經用。而成本較昂。中經災荒數年。人雖樂用。購買力薄。銷路終未大暢。當民國十一年間。綏人。鑒於大同新出毛織布品。行銷地頗多。深以賤售天然原料。而仰成品於人。未為得計。於是提倡集資從事毛織之風頗盛。先有趙允仁之工讀社。繼有李實齋之經緯工廠。募資不足。復經官款補助。辦理數年。終以資力薄弱。仍用木機舊法。出貨少。而獲利微。久之不堪賠累。而歇業。以後遂無復繼起者。又國民軍據綏時。實業當局亦曾一度設置工廠。提倡毛織。而規模未具。旋亦停頓。溯本有之於紡織工業。遠在清季。已有所提倡。光緒三十一年。歸綏道胡孚宸創設歸綏工藝局。道廳咨任督辦委員。負責辦理。延織布織帶染色各師。教練工匠。五十人。其款由將軍副都統道台各籌銀二千兩。另捐商股一千。作為官商

合辦。清末民初。頗著成績。出品為市民所稱贊。價格亦極力減低。以闢銷路。倘能擴而大之。不難為今日之唯一織布二廠也。惜後歷任監督。未深措意。司其事者。經理無方。內部日就廢弛。陵夷。至民國七年而停辦。其遺址即今之西北日報社也。二藝局經營十餘載之布織業。既已一蹶不復再起。此後十數年內。官商籌辦之毛織業。又復屢作屢輟。迄未成功。夫以一省之財力。又當民十五年前尚未大耗之時。募集數十萬金。用以購機設廠。從事毛織。非不可能事也。願以政府方牽於剿匪軍事。未能專注實業。僅得小試其端。脆弱弗堪持久。歸滙包豐各布小商數十。亦多裁織毯之業。非民間通用之物。其織者固寥寥也。近年省府主席傅作義於清匪整幣之後。銳意建設。而廳長馮曦相助為理。深慨絃為皮毛著名產地。不能利用原料。發展

製革興毛織事業。增加生產。坐使權利外溢。深為可惜。迺力籌
鉅款。採購新式機器。先行創設毛織工廠。亦為官商合辦。資本
三十萬元。凡紡織染洗各部。應有盡有。規模畧具。每月出品。獲
呢及毛線總值二萬元之譜。本省毛織工業。至是可謂植其始
基焉。在疊罹災荒之餘。物力未充之際。使歷年紳民一致渴望
之事業。竟得見諸實行。論其事固為切合需要。而其成功也尤
為難能可貴也。已。雖然。本省工業之用機器者。尚不始於毛織
其先。已有電氣業。繼而有麵粉業。省垣紳商倡辦電燈。起於民
十鐵路通綏以後。初為沈文炳。繼為榮耀宸。籌辦均未及營業。
最後由綏之鉅商大盛魁獨資接辦。十一年五月開始送電。省
垣市容為之一新。中經一度停頓。十四年八月開燈。十五年
以機壞又停。寔假而總號營業不振。電業遂難再起。論者謂以

舊式商人經營新式事業。購機不慎。經理失宜。以致失敗。固也。惟大盛魁當日挾其總聯各號之資力。銳意以繁榮市面。自任。經理段履莊實主持之。前既謀開展。西之商運。舉辦汽車公。司。未能順利成功。嗣復以紳商籌辦電燈。事敗垂成。毅然集資。力任其難。不願借重外股。計其前後建築機器營業各項。斥資。達七十餘萬之鉅。再蹶再起。始終不撓。新址新機甫就。端緒業。務前途。已將排除障礙。漸入佳境矣。迺總號於十八年秋遽以。停業聞。蓋大盛魁債累。固與電業有關。然非外藩貿易絕。其來。源。僅七十餘萬元。未足牽動全局也。地方官紳以大體已就之。事。不宜聽其利權外操。於是。以全部資產抵平市之債。並由地。方投資。官商合營。完成斯舉。是年十一月工竣。開燈。遂復燦爛。於全市。蓋經市電燈業。至此已三停三開。從此已入正軌。營業。

斯	物	種	偏	燈	大	無	製	而	勞	大	日
項	產	無	寒	廠	磨	多	麥	興	績	盛	見
二	皆	間	向	也	麵	自	粉	於	自	魁	發
業	有	山	不	本	機	十	銷	十	有	耗	達
當	最	前	產	省	亦	八	路	九	不	鉅	而
有	新	山	棉	大	於	年	亦	年	可	資	官
蒸	機	後	布	宗	二	以	暢	五	淹	歷	紳
蒸	器	均	花	產	十	還	包	月	沒	艱	於
日	大	可	皆	物	三	經	市	送	者	苦	歷
上	量	種	須	願	年	市	麵	電	也	撐	年
之	製	植	外	為	一	電	廠	開	經	持	業
勢	出	產	購	雜	月	燈	以	燈	市	數	務
年	成	量	則	糧	開	業	機	純	電	載	悉
來	品	甚	皮	皮	磨	頗	小	為	燈	用	心
本	土	大	毛	衣	售	有	出	商	業	能	籌
省	宜	民	食	食	麵	盈	品	股	既	歸	畫
之	所	食	之	源	兩	餘	有	所	增	功	抑
地	尚	消	源	民	處	續	限	營	鞏	地	亦
毯	不	費	民	生	麵	行	歸	次	固	方	然
粗	患	最	生	欣	業	集	經	年	包	終	費
線	供	多	類	類	皆	資	一	七	市	達	經
線	給	今	地	地	附	購	帶	月	亦	目	營
牌	有	二	氣	於	於	回	所	並	接	的	矣
麵	匱	項	一	電	電	較	售	附	踵	其	惟

粉。東銷尤暢。沿平綫。大同及平津各地。紛紛訂購。皆稱質美。價廉。將來毛麵二業製品。精益求精。前途發展。可預卜耳。省府鑒於工業人材缺乏。毛革技術尤為急要。二十四年秋。特將中山學院改辦工科職業學校。內分毛織製革二科。廣招生徒。積極訓練。數年前以提倡國貨。特闢專館。陳列各品。任人閱覽。民間習用國貨之風氣漸開。本產羊駝毛絨織布幅或衣服巾襪之小商亦漸多。政學二商各界服者年有增加。農民以價稍昂。購用較少。行見此業推廣。出品量增。銷場日闢。值當輕減。毛織業之於通常服裝。不難一道同風也。至曩年皮毛製品。如前述之靴鞋。襪。各業。原視藩商之盛衰。而轉移。自蒙路斷絕。用途大減。靴鞋二業凋零尤甚。在歸包二市。向稱蒙靴大號。今已百無二三矣。但以地理氣候關係。羊皮服業。視昔仍無遜色。而

用 機 器。	工 瓷 器。	油 釀 酒。	工 木 工。	工 銅 工。	種 類 言 之。	雖 殊。	多 實 由 於 此。	近 年 社 會 風 尚。	省 黑 皮 用 製 雜 件。	家 數 仍 多。	以 近 年 農 村 凋 敝。
餘 悉 為 舊 式 手 工 業。	工 等 四 十 餘 種。	製 甘 草 膏 油 畫 工。	燒 製 磚 瓦 石 灰 鞋 帽 工。	鐵 工 製 皮 製 檀 皮 箱 工。	有 電 汽 造 紙 製 香 漆 工。	而 其 為 最 有 發 展 之 工 業 則 一 也。	故 皮 毛 工 業 究 為 當 地 主 要 出 產。	服 飾 用 具 皮 製 之 品 較 往 昔 則 增 倍 蓰。	年 銷 蒙 旗 頗 多。 皮 業 雖 以 少 外 銷 無 大 商 但	向 分 白 皮 黑 皮 二 種。 白 皮 多 作 衣 料。 多 運 銷 東 南 各	購 買 力 弱。 營 業 稍 不 如 前。 今 歸 包 市 製 皮 業

租。洒者居多。僅足供本省人民之用。輸出外埠者殊屬寥寥也。以各業家數言之。約一千六百四十五家。家數多者為成衣、鐵工、製皮、木工。而毛織、製羶、榨油、染工、麻繩、釀酒各業次之。成衣業與鐵工業均在二百二十家。為家數之最多者。成衣幾全集歸包兩市。則年來城市戶口之增加。與夫服飾之趨奢。均可見一斑焉。全省雖為十八縣。局歸薩包豐五托六縣。手工業家數已達十成之八。而強。其他縣局則所謂自鄒以下矣。蓋本省在商業全盛時。晉省之行商坐賈類皆為著名。專東所營百萬鉅富。信用昭著。一號終歲過帳。動至百數十萬。至於工業一途。則皆不屑投資。即較大之毛^皮工藝亦恃多年門市馳名。蒙地營業數多。業務遂見蓬勃。實則開業之始。並無雄厚資力。全賴人力培養。若周旋得宜。則錢行標驟。過撥百數千吊。不靳興焉。

歸綏縣工業雖有三十餘種。然大抵皆為手工業。其屬於現代工業以機器生產者。僅電氣業。毛織業及麵粉機磨業三數種而已。其手工業之較為發達者。首推製皮業。除銷行本省外。逐年運銷於東南各省者。為數亦鉅。其次則為毛織業。其出品昔日惟就地行銷。近年因交通便利。出品精良。外省之定購者亦日多。除皮毛二業以外。則率為民間日用物品。大多資本微薄。規模狹隘。經營終年盈餘無幾。不過聊以贍其身家而已。茲畧就各業現狀。分敘於左。

電氣業

歸綏市電燈股份有限公司。創始於民國十年。時京綏路綫甫經完成。本市商務日見繁盛。商人沈文炳等。迺糾合同志發起創辦電燈公司。於新舊兩城之間。定名為歸綏電燈股

份^有限公司。股份定為二千股。每股銀百元。總額二十萬。預計
所發之電。以十六燭光為標準。先設五千盞。其發電機電綫
電桿等。附屬機器材料。及購地建房各費。約計需銀十萬元。
議定先按此數募股創辦。呈經都統署實業籌備處及交通
部核准立案。嗣因開工延期。明令取締。遂歸停辦。其後縉紳
榮耀宸及浙人陳華莊樂峯等。復先後呈請交通部備案。擬
於歸縉地方創辦電燈事業。雙方互相競爭。各不相下。是以
糾紛時起。而事卒無成。嗣由交通部咨請都署轉令實業廳長
縉遠道尹警察廳長會同查核。復經歸縉商務總會出為調
停。雙方爭議始息。決定統由大盛魁號經理段履莊援照沈
文炳原案。接續承辦。改定名稱為縉遠地方電燈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份定為三千股。每股銀百元。總額三十萬元。股東以

大盛魁興各聯號繳股墊款最多。十一年一月於車站迤西
購妥地基。開二建築。五月二竣。開機發電。全市共裝電燈三
千餘盞。惟電機容量僅六十二個半。開維愛(亞)以之供給
全市。殊感不足。故辦理年餘。遂議擴大營業。續加資本十萬
元。由津轉購。日商電機一部。更決定遷移廠址於新舊城馬
路中間路南。購地建築。十三年七月開工。十四年八月工竣。
開機發電。惟新機構造不良。其效用尚不及舊機。乃仍用舊
機發電。然終因馬力過小。逾額售燈。致齒輪決裂。雖加修理。
亦難應用。至十五年春。乃暫告停業。旋由段履莊等集議復
業。延聘工程師王夢齡。就原公司改組為綏遠塞北第一電
燈股份有限公司。股本總額仍定為國幣三十萬元。共分三
千股。每股百元。以原有財產鍋爐五金電料工具家具車站

廠址房產以及馬路機房等。折合國幣十五萬元。餘由發起人負責招認足額。迺向瑞士國卜郎比維來廠訂購新式特爾賓發電機及附屬品全部。技栢葛鍋爐全部。修理機器全部。部公司廠址仍擇定車站迤西舊址。委託武世臣鄭全有經理重修。自十八年四月開工建築。至十一月工竣。開機發電。全部建築費為二萬二千五百餘元。乃開辦未久。又以交通阻梗。商務衰落。營業不振。宣告歇業。時經遠平市官錢局以大盛魁續辦電燈公司。迷向該局抵借鉅款。到期未能清償。而聲請轉讓股本。地方官紳以電燈為公用事業。於繁榮市面關係至鉅。且大盛魁在綏省經商有年。於地方公益盡力尤多。其接辦電燈公司。尤其具有歷史。且志在發展實業。雖一再失敗。耗款不貲。而事業卒底於成。殊可同情。因請之省府。

召集官商數開聯席會議。共謀妥善辦法。決定接收。塞北電
燈公司。實行改組。繼續營業。其法以塞北電燈公司股東大
盛魁所負官錢局債務國幣三十一萬七千六百二十三元
九分為轉讓之價。股東以官錢局與地方紳商三方面為基
幹。官錢局擔任三分之一。紳商共任三分之一。協力經營。以
維久遠。紳商股款暫先由官錢局墊付。並合組整理委員會。
從事接收。於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由省府派員接收。資
產及一切債務均依據表冊點驗明確。由財建兩廳派員驗
勘。接收既竣。遂更名為綏遠電燈股份有限公司。整委會諸
事悉移交之。時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也。至是一切始遵
照公司法定章備案。其資本總額定為國幣四十萬元。每股
百元。共四十股。官錢局認繳二千一百六十三股。是為官股。

計銀二十一萬六千三百元。紳商各戶認繳一千零一十四股。是為商股。計銀一十萬零一千四百元。官商各股。至十年八月均已繳齊。舊股內有王夢齡等九十股。亦歸入新股。計銀九千元。總計所收股款共為三十二萬六千七百元。已敷額定三分之一而強。二十年十月三十日召開創立會。亦即第一次股東大會也。首次選定董監事為馮曦、閻肅、張坦等七人。與郭象伋、朱錦二人。十一月四日董事會遂代整委會而成立。公司內部組織由董事中互推董事長及常務董事各一人。選任經理、副經理各一人。聘任技師一人。又別分總務、營業、工程、會計四股。每股各設主任、幹事、工友約三四十人。此外則有工長、工匠、工徒、苦工各若干人。工長、工人月薪六十元。至八九元不等。工作時間。職員每日八小時。工人

每日十二小時。設備方面。只修燈處。設舊城楊家巷。至發電所及辦事處均設於公司本址內。置五百開維。愛特爾。賓發。電機一部。附帶電台。避電器。全套。單雙汽包。水管。鍋爐。各一部。帶乾汽管。全副。烟囪一座。水池一處。變壓器四十九箇。共計四百零三箇。半開維。愛。水泉房一處。均歸鍋爐房使用。電泉房一處。內用十馬力電機。拖動二寸半水泉一部。歸發電廠使用。又修理部內設車床。鑽床。鉋床。各一部。均立式。小汽機。轉動。另裝虎鉗三把。全市綫路共五六二。啟羅。未達。電桿一千三百零五條。此公司內部之大概也。本市電燈事業。歷遭失敗。用戶率皆觀望。自十八年。接收後。極力改進。營業之始。燈戶僅有一百五十八戶。每戶均贈送電費半月。藉資提倡。並由公司備料。裝售零燈。以便使用。至是業務乃日見起。

本業初為電燈公司附屬事業故在公司剩餘地基擴充建	機磨麵粉業	次改進事項也	備款購置地皮自鋪公道直達炭場運輸乃得便利此其歷	足運輸燃料借用義記炭棧之岔道出入殊感不便是年更	原修置之水池使水涼愈快光亮愈足當初辦時因經費不	一年售燈已至一萬四千餘盞對於營業益謀發展復擴充	路線在舊城添設幹線一路計長六七五啟羅米達迨二十	年用戶又增至二千九百五十一戶售燈超過萬盞乃改進	求迅速對外綫則添加幹綫支綫以滿足用戶之要求二十	戶已增至二千一百六十四戶遂又添用工匠裝置內綫力	色信用漸趨鞏固一時登記裝燈者異常踴躍至十九年燈
-------------------------	-------	--------	-------------------------	-------------------------	-------------------------	-------------------------	-------------------------	-------------------------	-------------------------	-------------------------	-------------------------

一	價	麵	年	機	麥	英	時	公	有	員	築
元。	二	粉	一	縫	機	國	其	司	工	亦	二
本	元	八	月	袋	特	亨	設	畧	長	由	廠
省	五	九	十	機	別	得	備	同	一	電	即
各	角	百	六	修	檢	來	方	但	人	燈	以
縣	五	萬	日	理	沙	鋼	面	工	餘	公	電
均	分	勛	開	機	檢	廠	置	作	均	司	燈
有	紅	麵	磨	並	匹	引	有	時	為	負	公
分	號	分	每	附	爾	擎	鋼	間	工	責	司
銷	二	三	日	有	發	及	磨	職	匠	人	原
商	等	種	出	拉	機	德	五	員	徒	員	股
號	每	名	麵	絲	平	國	盤	與	及	兼	本
沿	袋	五	一	床	篩	亞	英	二	苦	理	及
平	二	塔	千	子	漂	美	國	徒	工	之	歷
經	元	牌	袋	輪	粉	公	拔	二	等	僅	年
路	三	綠	每	袋	機	司	栢	匠	其	增	盈
一	角	號	袋	絞	吸	洗	葛	苦	薪	加	餘
帶	藍	為	四	輪	熱	麥	鍋	工	金	工	為
如	號	頭	十	等	吸	機	爐	均	亦	人	資
大	三	等	磅	自	塵	淨	公	為	興	六	本
同	等	每	年	二	機	麥	司	十	電	十	經
北	每	袋	可	十	裝	機	鍋	二	燈	名	理
平	袋	售	出	三	袋	打	爐	小		內	人

工業

用	小	元	本	交	興	出	後	塔	麵	內	天
電	時	二	市	涉	民	大	雖	牌	粉	地	津
燈	設	人	用	減	間	宗	畧	東	潔	綠	各
公	備	十	電	價	燃	故	事	銷	白	船	地
司	方	餘	機	結	料	營	減	之	精	牌	亦
電	面	名	營	果	皆	業	輕	路	細	麵	均
力	置	其	斯	尚	多	利	又	遂	人	粉	有
每	有	日	業	未	購	益	因	日	皆	向	推
月	禪	資	者	可	東	大	炭	益	樂	在	銷
包	臣	多	尚	知	炭	受	價	推	用	境	處
價	洋	者	有		炭	影	倍	廣	於	內	近
九	行	三	義		價	響	漲	矣	是	行	一
十	十	角	合		更	且	而	惟	綠	銷	二
元	馬	少	麵		高	近	公	平	船	甚	年
每	力	者	莊		現	年	司	綫	牌	暢	來
晚	電	一	一		正	西	需	路	麵	自	訂
引	動	角	家		擬	炭	炭	運	粉	公	購
用	麵	二	資		請	出	甚	費	入	司	之
八	粉	作	本		求	產	鉅	較	境	五	戶
九	機	時	三		官	無	為	他	漸	塔	日
時	一	間	十		廳	多	每	路	少	牌	見
可	架	為	二		法	公	年	特	而	出	如
磨	包	十	百		團	司	支	大	五	因	多

所製尤佳。麥豆參半。絹羅極細。甘香適口。著名於時。鄉間則	拌食。為各地貧苦勞力者最經濟最普通之食品。歸灌城市	豆爛。麩次之。爛麩在碾製前已經火爛熟。可於早餐吸粥時	麵為大麥或莠麥與黃豆合製。出品數量以白麵莠 ^麵 最多。蕎	則種類較多。有莠蕎白豆爛五種。豆麵為小麥碗豆合製。爛	粉義合麵莊則兼製小麥莠麥二種。至於其他磨房或商號。	猶不下七十家。年約出麵百萬觔。惟電燈公司專製小麥麵	於省垣。除此二家用電機磨麵外。其用舊式石磨製麵粉者。	薇麥每石價在五元時。麵粉每觔售價約四分。出品多數銷	垣及各縣。大抵小麥每石價 ^在 六元時。麵粉每觔售價約五分。	二十萬觔。共計年可出麵粉五六十萬觔。其原料皆購自省	麵一千餘觔。每年約出小麥麵粉三十六萬觔。莠麥麵粉一
------------------------------	---------------------------	----------------------------	---	----------------------------	---------------------------	---------------------------	----------------------------	---------------------------	--	---------------------------	---------------------------

不盡用。筱麥。多雜紅糧。用豆極少。製造亦粗云。

製香業

只恒義長崇福堂二家。資本工人均無幾。工匠日得工資一

角二分至一角六分不等。工作時間均為十二小時左右。其

製香原料為檉木麩。皆由本地收買。每觔價三角。每年約製

香十萬餘把。有長香盤香二種。每十把售價八角至一元均

銷行本市及各鄉村。

漆工業

漆工昔年無專業者。概由木匠作兼之。漆器多自代州太谷

運來。近十餘年需要漸多。始有同心漆舖一家。專營斯業。其

所用之漆。多由河南購運。購價每觔三元。年約漆器五千餘

件。桌椅。枱。每件漆價一元至一元二角。皮箱每件漆價二

料器業
元八角至三元。出品多數銷於本市。

市內只有福盛號一家。亦小本營業。所用原料為玻璃碎屑。
由本地收買。出品為燈罩及小瓶等。以燈罩為大宗。每一百箇售價五元。均銷於本省各地。

洋燭業

本市有寶豐元一家。資本一二百元。工人三五名。原料以牛羊脂油為大宗。皆由本地收買。每觔價約二角。年可製洋燭三萬餘觔。每觔售價二角八分至三角。均銷本省各地。按本市舊有羊燭一種。向有專業。兼製皂胰。自洋燭行銷後。舊式羊燭用者漸少。今僅存四五家。皆營業平平。又清真茶食店向亦兼售羊燭。今亦僅存一二家而已。

造胰業

製造胰皂者。本市有利亞工廠華北工廠兩家。利亞工廠資
本五百元。工人六七名。工資多者四角。少者一角。華北廠資
本較大。約一千四五百元。工人數目與利亞畧同。工資有多
至七角者。工作時間均為九小時。所用原料為牛油肥皂莢。
白鹼數種。故有肥皂之稱。今用化學所製之石鹼。亦曰肥皂。
即椰子油。曹達石膏。香料等所製之品。油鹼二種。多就地收
買。肥皂之莢。則購之秦隴。牛油每觔價約二角。鹼每觔價約
五分。皂莢價畧為昂貴。利亞工廠每年約製肥皂五萬條。每
小箱裝七十二條。售價五元三角。零售之價。時有漲落。低時
每條售八分。高時一角數分。至二角。華北工廠製造香皂。每
年約出七萬塊。每百塊售價十三元。各種胰皂。均銷本省各

地。市內舊造猪胰、羊胰二種。由蠟鋪或點心鋪兼售。及新式

胰皂既行。遂漸歸淘汰矣。

製膠業

本市共有四家。資本均為二三百元。工人率皆六七名。每日工資多者二角。少至七分。所用原料為碎皮。由本地收買。每斤價約五分。出品均為水膠。每年共約製十萬餘斤。每斤售價一角八分至二角。均銷於本省各地。

製糖業

有天義公祥記兩家。均製新式糖果。舊日製米糖者。俗稱麻糖。業此者已少。天義公祥記資本均無多。工人五、六名。工資由一角至二角五分不等。工作九小時。惟逐年營業甚佳。原料以白糖為大宗。由平津購辦。以手工製造各式糖品。每年

約出十五萬觔。每觔售價二角二分至二角五分。大多數銷

於本市。

五金工業

五金工業在本市之業中，最為發達。惟因其所用原料之不

同。可分為金、銀、工、銅、工、鐵、工三種。銀工業約有二十五、六家。

惟數規模狹小。資本不豐。即規模較大者，資本亦不過十元。

工人亦不過十數名。工資由一角五分至二角不等。原料均

由本地收買。凡一切金、銀器，四皆屬之。普通收買價格，金每

兩七十元，銀每兩一元上下。其出品皆以手工製造，多為婦

女飾物及其他陳列器具。每年出品，按重量估計，銀器共約

一萬數千兩。金器約數百兩。銀器每兩售一元八角至二元。

金器則按照時價，外加工價五角至二元不等。出品多銷於

者。每稍須按三角計價也。出品均銷於本地。至於煨鐵業則	算。自二稍半起碼。每稍價二角五分。稍大遞加。但八稍以上	每件售價四元。犁鏵每付一元。鍋口大小不同。普通以稍計	沿平綫路各處及本地收買。出品為鍋爐犁鏵各器具。大爐	多者。雇工亦不過十名。工資一角至二角不等。所有原料均	鐵工業又分鑄鐵煨鐵二種。約共三十餘家。鑄鐵業資本最	估價。每觔售價四角至五角。均銷於本地及蒙旗各地。	杓銷售最多。連同其他各項銅器。可製二萬件。售時按重量	者。二角。少者一角。工作時間無一定之標準。出品以壺盆鍋	製造各種日用銅器。率皆資本有限。工人無多。工資每日多	銅工業在市内共有十一家。由本地收買生熟舊銅。以手工	本地及蒙旗。
----------------------------	-----------------------------	----------------------------	---------------------------	----------------------------	---------------------------	--------------------------	----------------------------	-----------------------------	----------------------------	---------------------------	--------

製皮業

由當地收買廢鐵。製造鑼、鋤、犁、耙等農具及馬掌、刀、杓等日
 常用品。大抵鑼每件約值四、五角。鋤每件六角至八角。犁、轆
 每件四、五元。馬掌每付六角至八角。刀每件八角至一元。杓
 每件三、四角。此外營斯業者尚有零攤二十餘家。惟規模更
 小。無資本可言。純係自製自售之小手工業也。又各鄉村之
 較大者亦有煨鐵工業。但未調查統計。不能悉舉矣。

本市業製皮者約有五、十五、六家。雖均屬手工業。然在本市
 各種工業中尚稱發達。其營業約分三種。一為專製粗細皮
 衣者。一為收售各色生皮者。一為專製熟皮者。細皮房約七
 八家。皆製羔皮、狐皮者。其中以三勝、玉、德、昌、興、二家最為著
 名。三勝、玉、資本一萬二千元。通年作工不下二、三十人。工資

以技術之高下而定。多寡不等。多者一角五分。少者五分。德昌興資本四千元。工人十餘名。工資與三勝玉同。各種皮張多數由後套及寧夏一帶收買。兩家年可製馬褂大衣等五千餘件。其屬羊皮者。馬褂每件售價十元至十二元。大衣俗稱大皮襖。每件售價二十元至二十四元。出品皆分銷本地及平津一帶。南省行市較佳。亦常運往發售。且近年以來。南銷尤暢。其他各家資本工人尚無詳確調查。然每年所製細皮當亦為數甚夥。粗皮房即所謂白皮房也。共約十八九家。以製老羊皮襖褲為主。規模較大者為日興昌。資本八百元。工人七八名。工資約在一角至一角五分之間。原料亦多由本地及寧夏等處收買。買價每張一元至二元。每年可製羊皮五六千張。每張售價高者二元至三元。低者一元五角至二

法	今	有	皆	筋	共	馬	亦	和	約	元	元
仿	社	二	未	等	製	皮	不	成	有	五	五
製	會	十	詳	均	五	多	足	興	二	角	角
。惟	上	餘	約	銷	六	由	十	盛	十	至	老
多	重	家	畧	本	千	本	名	靴	五	三	羊
條	要	已	計	地	張	地	每	房	六	元	皮
小	用	詳	之	。煙	每	及	日	六	家	其	襖
本	品	志	其	皮	張	後	工	家	中	餘	每
營	其	商	出	黑	售	山	資	營	以	各	件
業	製	業	品	綠	價	收	多	業	雙	家	三
。當	法	中	當	股	六	買	者	較	盛	情	元
局	法	而	亦	皮	至	。買	一	盛	湧	形	至
雖	藍	法	不	多	八	價	角	然	福	未	三
擬	皮	藍	下	銷	元	每	少	資	盛	詳	元
籌	花	花	萬	蒙	黑	張	者	本	公	製	五
辦	旗	旗	張	旗	皮	約	五	皆	福	熟	角
大	皮	香	也	。此	粉	五	分	不	德	皮	老
規	香	牛	生	外	皮	元	所	過	魁	者	羊
模	牛	諸	皮	各	以	之	用	數	永	俗	皮
製	皮	皮	莊	家	及	譜	原	百	和	稱	褲
革	化	又	本	情	皮	每	料	元	成	黑	每
廠	學	為	市	形	條	年	為	工	寶	皮	件
。從	新	現	共	亦	皮	約	牛	人		房	二

均用

事製革。以應需要。然迄今尚未觀成。黑皮、煙皮、股子皮、粉皮、
 等均先下生皮於地窖地內。以如法配合之皮硝、石灰、食鹽、
 濃液浸潤六七日。按時攪動。俟絨毛脫落。取出。用刀括之。使
 毛肉淨盡。再加染色、燻製各工。即為成品。煙皮每張價六七
 元。花牛皮八九元。股子皮每塊二元許。粉皮每張二元五六
 角。皮條分白、黑二種。白皮條每觔六角。黑皮條四角。皮筋子
 每觔約八角之譜。此其大略也。

製 氈 業

本市製氈業約有十餘家。其畧具規模者。惟天元成、晉豐永、
 天和公、德盛成四家而已。天元成、晉豐永營業較久。資本約
 在千元上下。多者不過十餘人。原料為羊毛。大都就地收買。
 每觔買價三角。所出毛氈。有長條、方幅各種。每年共製四百

餘方丈。每方尺價一角二分至一角五分。出品均銷行本地。及蒙旗各處。其他各家情形未詳。近年毬毯洋毯盛行。城市用者漸少。鄉村又非所需要。故年來營業狀況頗形冷淡。

皮箱工業

本業共五家。均為小商。無多資本。僅恒盛隆廣玉恒積義號

三家營業較佳。各家工匠均只數人。日得工資多者一角五

分。少者六分。所用原料為雜畜之皮。其牛皮製者售價較貴。

通常銷售者以馬、驢皮為多。皮張皆由本地收買。每張平均

價二三元。各家每年可製售大小皮箱三千餘件。大者每件

售六七元。小者二三元。均銷行於本地。

製鞍業

本業共有六家。當昔年蒙商發達之時。斯業極盛。其出品較

每年共編十萬餘件。每件平均售一角二三分。均銷於城鄉。	山亦產柳條。雖皮色較青。亦可編物。買價每千筋約需十元。	資本之可言。後套多產紅柳。每年銷於柳房者為數頗鉅。本	即俗所謂柳房。本市約有三四家。純賴勞力謀取微利。幾無	柳條編製工業。	亦有少數銷於外省者。	上二元以下。視工之粗細而定。出品多銷行於各縣及蒙旗。	檉木大都就地收買。每年約製一萬餘座。每座售價一元以	二角不等。工作時間均為九小時。其製造架之原料均為	祥二家。原有資本均數百元。工人亦僅數名。工資由一角至	者亦多。至三十餘家。今銷路銳減。大非昔比矣。永盛魁義積	多者為永盛魁義積祥。每年可售鞍八九萬座。故經營斯業
----------------------------	-----------------------------	----------------------------	----------------------------	---------	------------	----------------------------	---------------------------	--------------------------	----------------------------	-----------------------------	---------------------------

各地。

雕骨工業

有福興骨局恒興骨局各家均小本經營收買獸骨雕刻鈕

鈕髮具及一切骨類零件每家年售出品不過一二萬件以

其種類至繁故價值不一大抵原料每觔約需五六分出品

如鈕鈕一項每百枚不過售二角五分殆無大餘利也。

麻繩工業

共有八家前經民衆教育館調查全業資本合計二千三百

餘元全業全年營業總數約計六千餘元所用繩匠多者不

過七八人工資最多者為二角原料均由本省及寧夏各產

地收買白麻每百觔二十元黑麻每百觔十三元水沱麻每

百觔六元土沱麻每百觔三元純用手工製造麻包繩甘草

昂	靛	次	土	七	市	染	途	銷	底	每	繩
然	滯	之	洋	人	內	工	最	於	繩	百	車
用	銷	所	各	至	頗	業	大	本	每	勛	繩
料	各	用	貨	十	多		此	省	百	售	底
最	染	藍	染	餘	現		業	山	勛	十	繩
省	房	靛	色	人	有		亦	前	均	元	及
故	均	多	皆	每	二		甚	山	二	至	各
染	由	為	歸	日	十		發	後	十	十	種
工	平	本	染	工	三		達	各	六	二	粗
多	津	城	房	資	家		近	地	元	元	細
樂	購	園	大	約	資		年	向	至	甘	麻
用	買	藝	抵	二	本		則	年	三	草	繩
之	德	所	以	角	共		畧	外	十	繩	每
每	國	產	深	左	約		見	路	元	每	年
年	藍	近	藍	右	二		衰	通	績	百	共
共	靛	十	淺	布	十		落	行	繩	勛	製
染	較	餘	藍	商	數		矣	駝	以	六	四
小	之	年	二	販	百			馱	外	元	五
布	土	洋	色	運	元			如	兼	至	萬
三	靛	藍	為	白	工			雲	售	七	勛
萬	價	盛	多	布	人			繩	麻	元	麻
五	雖	行	他	無	約			索	筋	車	包
千	畧	土	色	論	六			用	分	繩	繩

餘足。每足染價一角三四分。洋布五六千足。每足染價六七角。其營業數每年最多者四千八百餘元。少者數百元。總計全業每年營業總數約計五萬餘元。

石工業

舊有五、六家。近已減少。僅餘二家。資本約在五百元左右。工

人六、七名。工資一角至一角五分不等。石料來源多由和林、

右玉等處收買。每方尺價一角上下。所作多為石磨。外攪建

築各項石工。間亦刊刻碑碣。其主要出品之石磨。年約製二

千盤。每盤售價二十元至二十四元。均銷於省垣附近及城

鄉各地。

木工業

共十二家。按當地木工業。從無集資經營之習慣。多年以來。

胎 榆 木 茶 几 每 隻 十 一 元 油 漆 後 十 四 五 元 白 胎 榆 木 八 尺	十 二 元 白 胎 榆 木 六 尺 箱 子 每 隻 十 四 元 油 漆 後 十 九 元 白	油 漆 後 十 一 元 白 胎 榆 木 七 尺 箱 子 每 隻 十 七 元 油 漆 後 二	購。 每 年 所 製 出 品 數 目 未 詳 大 約 白 胎 榆 木 棹 橙 每 套 九 元。	二 派 焉。 其 木 料 來 源 均 自 省 境 烏 拉 山 及 山 西 寧 武 各 處 採	述 新 式 木 工 業。 其 業 務 顯 有 不 同。 迄 今 木 工 業 仍 分 為 新 舊	攬 建 築 外 工。 此 即 俗 所 謂 木 匠 鋪 也。 故 此 種 木 匠 鋪 與 前 所	漆 之。 出 品 以 箱 櫃 大 小 車 輛 門 窗 棹 橙 及 櫃 等 為 主。 間 亦 延	粗 製 工 作。 亦 不 兼 作 油 漆 業。 凡 木 器 製 成 後。 皆 歸 油 漆 匠 油	業 漸 有 繼 起 者。 然 向 年 之 所 謂 木 工 業 者。 則 異 於 是。 蓋 只 有	製 新 式 器 具。 兼 用 油 漆 各 工 營 業 盛 於 一 時。 於 是 此 種 木 工	皆 賴 工 匠 人 力 合 夥 營 謀。 近 十 餘 年。 惟 德 盛 厚 規 模 較 大。 專
---	---	---	---	--	---	---	---	--	--	---	--

燒製磚瓦業

公事桌每件二十五元。油漆後二十八元。白胎榆木四六睡

床每件三十元。油漆後三十五元。白胎榆木躺床每件二

十五元。油漆後二十八元。楊柳木製者價值較低。大車每

輛七八十元。扇車每架三十五元。均銷於城鄉各地。

共四五家。皆以苦力為生之小手工業也。其所出磚瓦以南

窑為佳。東窑次之。蓋土質使然也。各業皆於城外置窑。大者

可裝磚胎五萬塊。小窑二萬塊。燒製時間約為五六日夜。火

工過度。則成紅色。質不堅矣。原料為沙泥土。皆就地掘取。範

為土胎。若用刀工製者。如獸角。貓頭之類。則另覓膠泥土。此

項工匠日資特大。約需四五角。各家每年共燒磚八十餘萬

塊。瓦二十餘萬筒。磚每百塊售價七八角。瓦每百筒三四角。

山溝	每百	三日	帶所	分者	百元	市內	燒製	各村	窯用	有窯	多數
瓦	百	石	燒	最	餘	約	石	耳	炭	廠	均
窯	售	料	石	多	則	有	灰		之	惟	銷
坑	價	亦	灰	亦	資	四	業		火	窯	售
沁	一	由	。	不	力	五			力	中	本
一	元	大	。	過	更	家			均	燒	地
帶	四	青	。	一	薄	。			勻	製	。
。	角	山	。	角	弱	規			。	皆	又
亦	至	一	。	五	矣	模			。	用	縣
有	一	帶	。	分	。	較			。	。	之
運	元	自	。	。	工	。			。	。	。
城	六	行	。	。	作	。			。	。	。
求	角	採	。	。	者	。			。	。	。
售	。	取	。	。	所	。			。	。	。
者	均	。	。	。	得	。			。	。	。
。	銷	。	。	。	。	。			。	。	。
惟	售	。	。	。	。	。			。	。	。
只	本	。	。	。	。	。			。	。	。
青	地	。	。	。	。	。			。	。	。
灰	。	。	。	。	。	。			。	。	。
一	又	。	。	。	。	。			。	。	。
種	城	。	。	。	。	。			。	。	。
。	西	。	。	。	。	。			。	。	。
耳		。	。	。	。	。			。	。	。

鞋帽工業

市內共五六家。或以梭布製品為主。或以毛製為主。前者如珍德順。資本約二千元。工人三十名。每日作二十時許。當外蒙商路暢銷時。年可製皮布絨緞各靴六七千雙。鞋倍之分。銷外蒙及歸化附近。營業額平均在二三萬元之間。近則業務日見蕭條矣。後者如允和成。資本約一千元。工人十五六名。每日工資由一角五分至二角五分不等。二作每日十小時。就地收買羊毛製造鞋帽。每年約製毛鞋一萬雙。氈帽三萬頂。毛鞋每雙售一元上下。氈帽每頂售二三角。近年復新製土耳其式黑氈帽一種。售價一元。亦風行一時。年可銷行數萬頂。其製造皮鞋規模較大者。約有兩家。皆近年新設者。資本約在五千元上下。工人十餘名。工資較本地鞋工為大。

成衣業

印刷工業

每日最多可至五角。原料均由本省或北平等處收買。每年	約製皮鞋五千雙。每雙售五六元。分銷於省垣及各縣。又本	地鞋業多小本經營。專製皮鞋。即俗稱工房子者是也。勞動	者以其價廉。購者日衆。因而此種小本鞋業。遂年有增加焉。	本市共八十一家。資本額最多者四百元。全業資本總額約	計五千七百元。全年營業數最多者約一萬一千餘元。然終	以四五百元者居多。全業全年營業總額約計七萬五千餘	元。	本市印刷事業極為幼稚。在民國以前。僅有刻字攤。應官商	各界之需要。刊刻木板。隨時印刷。刻印兩工俱極粗劣。無可
---------------------------	----------------------------	----------------------------	-----------------------------	---------------------------	---------------------------	--------------------------	----	----------------------------	-----------------------------

稱焉。自民國以來。印刷之品。日漸增多。始有專業。歷年遞增。已有二十餘家矣。惟以石印居多。其兼營鉛印者。僅數家而已。此外各報館亦往往兼營此業。其資本最多者。不過三千元。全年營業數最多者。達兩萬餘元。而以五六千元至二千元者為多。今營斯業者。共有十餘家。全業全年營業總額約計十三萬七千餘元。各印刷局攬做印工。而外兼售南紙及書籍。營業數目。合印工與售賣商品而言也。

毛織業

本市毛織業約有十二三家。其業務亦各不相同。大別之約有三種。有織牀毯。毛布。毛襪。毛衣者。有織地毯者。有織毛袋者。其織牀毯。毛布。毛襪。毛衣者。約有五家。其中規模最大者為綏遠毛織廠。先是民國以來。地方官商雖屢有籌辦毛織事。

業之議。卒以集款艱難。不克見諸實行。民國二十二年冬。地方紳商復議設工廠。省府鑒於本省所產各種毛類。質美量多。足為紡織工業之原料。而舊有之毛織業。大多規模狹小。資本薄弱。供本省人民服用。已感不足。至於對外貿易。則更無論矣。若能利用本省出產。就地製之。於國計民生。裨益實多。議既定。因力促其成。由官商合力集資創辦毛織工廠。並於二十三年五月。由省府與天津海京毛織二廠訂立契約。共同出資舉辦。經遠毛織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定為三千股。每股百元。共三十萬元。派定馮曦、蘇體仁、閻偉、楊錫仁、于存灝五人負責。組織籌備委員會。公推馮曦為委員長。下設正副主任。各一。以于存灝及談念曾分任之。又設總務技

術工程三股。由周晉熙、賀雲章、楊錫仁分任股長。籌備就緒。

乃開始募資。並建築廠址。先由省府撥十五萬元。海京毛織
廠繳到四萬元。闕肅于存灝繳五百元。計為十九萬五百元。
餘由籌備人員續向各方募集。其不敷之數。仍由省府籌足。
之。並於新舊城間大馬路以北擇定廠址。於是年五月六日
興工。十一月底告竣。共需建築設備各費五萬四千餘元。復
由津運購全部機器。計原動力方面。有美國奈格爾廠造鋼
質高壓力臥式鍋爐一個。其馬力為一百匹。附有鐵煙囪一
個及鐵絲爐條。安全汽門。壓力表。水表。汽笛。刷。鍋爐門。汽門
等件。又有美國奈格爾廠造臥式單汽缸蒸汽機一部。其馬
力為七十匹。此外在紡毛部。則有美國柏洛克沙資廠造彈
毛機一部。美國S P式鋼絲車全套。附有磨網絲車磨棍及
上網絲布器等全部。又有美國瓊生白紗廠造走紡車三百

計有走紡機用之紡管一千五百個。繞紗機用之紙管四千	部。提花機二部。後復添購動力提花機四部。至於紡織零件。	各部重要機器外。尚有抽水機。合股機各一部。衛生衣機七	各一部。在發電方面。則有十基羅直流發電機一部。除上述	十寸寬兩相動作熨布機。六十四寸寬滾式美國造縫紉機。	二十六寸對徑縮布機。美國文素廠造起絨機。二十滾筒九	有全部木製染線缸四具。全新木製染毛缸一具。暨榨水機	手工搖緯綫機四部。暨手工上經機一部。在染洗整經部。則	十錠一部。全新二十二寸平式織圍巾及毛衣機一部。全新	三十片繒道盤式提繒機一部。美國福司得廠造繞紗機二	加爾廠造潤面織呢機六部。扣寬九十寸。四梭箱二十五至	二十錠。及人力搖紗機四十錠。各一部。在織呢部。則有美國
--------------------------	-----------------------------	----------------------------	----------------------------	---------------------------	---------------------------	---------------------------	----------------------------	---------------------------	--------------------------	---------------------------	-----------------------------

原	入	三	歲	十	二	即	有	此	七	銅	個
則。	廠	元	者	元	十	就	機	外	筒	絲	梭
但	時	五	五	男	名	地	器	並	曹	車	子
有	以	角	元	工	女	招	及	有	達	杆	三
時	後	四	二	分	工	考	零	天	八	六	十
亦	則	元	十	三	三	凡	件	軸	噸	十	個
加	按	及	一	種	十	經	共	掛	染	個	繒
工	其	四	歲	十	名	兩	需	脚	料	經	條
至	成	元	至	四	工	次	購	皮	百	軸	三
十	績	五	二	歲	資	始	價	帶	五	十	萬
一	酌	角	十	至	採	足	十	及	十	二	條
小	量	之	五	十	月	定	五	二	角	個	銅
時	增	差	歲	六	給	額	萬	廠	試	錠	扣
工	加	各	者	歲	制	共	餘	內	驗	帶	十
廠	工	種	六	者	工	有	元	水	染	一	二
自	作	工	元	四	日	工	至	管	料	百	個
二	時	資	女	元	每	月	工	汽	及	磅	提
十	間	規	工	十	人	六	人	管	毛	皮	花
三	以	定	亦	七	二	人	男	等	絨	結	網
年	八	適	分	歲	十	男	工	件	儀	四	鏈
十	小	用	三	至	元	一	百	總	器	打	六
二	時	於	種	二	至	百	初	計	全	機	百
月	為	初	有	十	三			所	套	油	節

加馬力。是年十月。工廠為謀營業之便利計。復在廠址西偏	製造之剪呢機。洗毛機各一部。並擬添購鍋爐一具。藉以增	五十元。收支相抵。約可餘三千五百元。旋又定購開源工廠	業。二月一日。公司正式成立。內部開支預算一萬四千九百	寧。廿及山陝各地。均有行銷。自二十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營	圍。巾 ^等 不與焉。各種產品。除供給本省服用外。東至平津。西迄	綫一萬二千磅。合值一萬八千四百五十元。其他織品如毛衣	月出粗細牀狹一千五百條。粗呢。駝毛呢。一千五百碼。地狹	羊絨三角五六分。合種羊毛約為四角之譜。其產品約計每	省購買。年約六萬二千餘觔。羊毛每觔價三角。駝毛四角。山	種羊毛。即美利奴羊。與本地羊配種所剪之毛。大抵均由本	一日開工。所用原料為羊毛。駝毛。山羊絨。及合種羊毛等。合
----------------------------	----------------------------	----------------------------	----------------------------	----------------------------	--	----------------------------	-----------------------------	---------------------------	-----------------------------	----------------------------	------------------------------

特開門市部。藉利推銷。營業至為發展。倘努力改進。實不難
為本市毛織業奠其基。而為各小工廠之模楷焉。除毛織股
分有限公司之外。餘如福綫、天義、復元、福來、經緯、復興各家
均屬手工業。大抵開設於民國十一、二年間。所織毛襪、毛衣。
雖兼用簡單各機鐵木。大宗產品。如牀毯、毛布。則仍以手工織之。
資本均不過數百元。其工匠。工徒。每日工資至多不過五角。
少者僅五分。工作多為十小時。且其中僅福綫一家。有工人
十數名。餘皆數人而已。各廠原料。均由本地或鄰縣收買羊
毛。每觔價約三角。紡織牀毯。綜計各家產品。通年亦屬無多。
共出牀毯二千條。毛布三千尺。毛襪八千雙。毛衣四千件。其
售價牀毯每條六七元。白布每尺三四角。毛襪每雙四五角。
毛衣每件四五元五角至五元。大部均銷行本省。僅有一小部

分推銷平津。全年營業總額約為一萬二、三千元。誠不足以
言重點工業也。
織地毯者共六家。均係手工業。規模稍大。營業畧盛者為大
有恒、永順、祥福和、長三家。惟資力皆極薄弱。大抵無出千元
者。祇以歷史悠久。信用漸著。用能行銷外埠。其工匠人數。工
作時間與毛布廠畧同。而工資較低。每日多者不過一角四
五分而已。所紡之綫。多用羊毛。俗名栽絨。其製法彈毛使
勻。紡成毛綫。染以雜色。先掛經綫於木架上。架之構造極為
簡單。上為一橫木。長短不一。視綫幅而定。兩端各豎丈許之
木桿。構成長方架形。掛綫之後。排勻綫碼。隨所繪圖樣。手執
毛綫。上下翻撥。按圖易綫變色。惟須記其碼數。不得稍誤。俟
織有段落。則以鐵叔入緯碼中逼之。使緊密。一簇既成。剪之

再四。使平滑無痕。此為極要之工作。蓋愈平則愈經用焉。每
人一日所織。僅六七方寸。昔年圖樣多為卍字、古錢之類。無
多款式。近年技術日進。山水、蟲魚、草木、鳥獸。但有圖案。莫不
惟妙惟肖。分厘不爽。至定貨品之優劣。首在毛質。是否純淨。
純用羊毛者為佳。羊毛又分秋毛與羔毛兩種。羔毛織者柔
滑美觀。是為上品。秋毛次之。觸之稍嫌手澀。若雜以牛馬等
毛。或全用此毛織者。粗澀而少光澤。為最劣之品。再則視絨
碼之多寡。最佳者一百二十碼。普通以八十至一百碼為多。
其五六十碼者。則為最下之品。鬆不經用矣。碼者。絨中之經
綫也。其經綫乃用洋綫。合股捻成。綫繩如為二百碼。即用捻
成之綫繩百條。掛於織毯之木架上。經碼多則堅美。經碼少
則疏鬆。故購者必先問碼之多少。才能定價之高低。條。絨之

大小有二五與四六等區別。如四尺寬六尺長即為四六毯。
 牀毯則畧依牀底為度。曩年毯易褪色。傳言民國初年有新
 疆工師至經傳授染色法。色澤始佳而不褪。近年純用西洋化
 染^學法。花色更為鮮艷。且絕無褪色之弊。各家年約出毯二萬
 五六千方尺。每方尺售價一元四角至一元六角。多分銷於
 本省及平津各處。亦本市手工業之大宗也。
 織毛袋業現有四家。售貨較多者為德盛銘。原有資本為七
 百元。今則營業發達。有工人十餘名。每日工資一角至一角
 五分不等。其所用原料多為山羊毛。就地收買。每觔價約一
 角。每年約織口袋及草包~~約~~五六千條。口袋每條價八角至
 一元。草包每條一元二角至二元。均行銷於本境及後山。自
 麻袋通行。銷路稍隘。然本市糧行及各鄉農戶仍習用之。蓋

取其耐用也

薩拉齊縣工業僅次於歸包豐三大商市而與托五二縣畧同。

蓋薩本鉅邑。且地當歸包往來孔道。油糧大炭尤為出產之大

宗。故地方殷實。在工業上雖無特著之產物。惟榨油毛織等業。

尚稱發達。及民國以來。經長期之匪禍。繼以旱災。農商交困。工

業亦隨之衰落。近數年來。地方安靜。工業始畧見起色。惟利用

木機製造者。僅毛織業數家。餘皆手工業。且資本缺乏。出品粗

陋。殆不足以言近代工業。茲就本色各業狀況。分述如左。

毛織業

本縣共有八家。其中營裁絨^業毯者約五家。資本由二三百元

至數千元不等。工人共五十餘名。每名每日工資多者一角

五分。少者一角。每日工作九小時。所用原料為山羊絨。皆由

製
織
業

本地及內蒙各處收買。每勛價約二角。全年共產大小地。綵
林。綵一千五六百塊。每方尺售價一元二角至一元五角。產
品或就地出售。或銷外埠。全年營業最多者約七千元。惟近
年各布製者日多。故銷路已不如往昔之暢達矣。民國二十
一年新農試驗場曾用美利奴羊毛試織毛綵。品質優良。購
者踴躍。該場因欲購置機器作大規模之生產。事果實行。斯
業發展。可預卜也。其餘三家為織毛袋者。工人共十餘名。工
資與織地綵者同。工作十小時。所用原料為雜色山羊毛。皆
由本地及後山收買。出品有口袋。糧袋及草包各種。每年共
織千餘條。口袋每條售八角至一元。糧袋每條售三四角。草
包四塊對縫。售一元二角至一元五角。均銷於本地。

製皮業

全縣有羶房四家。工人三十餘名。各家均由本地及内蒙收買羊毛。每觔價約二角五分。製造白黑毛羶二種。其製法將竹簾鋪地。置毛其上。攤勻灑漿。將簾捲起往返搓之。使毛粘結即成。今年共製兩千餘塊。每方尺售價一角五分。多銷售本縣。

本邑共有六家。亦分白皮房黑皮房兩種。工人共六十餘名。工資及工作時間皆與歸綏畧同。白皮房由本地及寧夏收買山縣兩種羊皮。山羊皮每張價約一元。縣羊皮每張價約一元六角。專製各種皮衣。年約出二千餘件。其售價縣羊皮衣褲全套八九元。山羊皮襪每件三元至三元五角。羔皮大衣每件二十二元至二十四元。各種皮衣均銷本地。黑皮房

由本地收買驢馬牛皮專製皮革年約共製大小皮革六百

餘張其售價黑股子皮每張二元八角至三元黑牛皮每張

七八元法藍皮每張七元至八元五角各黑皮房均用皮革

製造皮帶皮條各用具價值按張折算亦均銷本地各家資

本平均約五百元蓋全縣工業之較為發達者也

麻繩工業

亦名山貨為商行及當地農家之副業原料為白黑麻二種

白麻每百觔價約二十元黑麻約十三元水~~滄~~麻約六元土

~~滄~~麻約三元大抵皆由本地及寧夏農家收買出品分包繩

甘草繩車繩底繩等數種年約製繩五萬觔包繩每百觔值

十元至十二元甘草繩五元至七元車繩底繩二十八元至

三十元均分銷本地及後山一帶

木工業

全縣共十四家。每家資本平均三百餘元。工人共八十餘名。

本料大者由蘭州。小者由烏拉山購買。年約製各種木器三

四千件。其售價大車每輛約六十五元至七十二元。木箱每

箇十元至十二元。扇車每架三十二元至三十五元。榆木新

式桌橙每套約十三元。其他日用零具價值不一。出品均銷

本境。

五金工業

全縣有鐵工業二十五家。其中有鑄鐵業五家。收買舊鑄鐵

器。每觔價約二分。鑄造鍋、火爐、犁、鐮、車、鏈等器具。每年約鑄

五千餘件。其售價五稍。鍋每口一元至一元二角。火爐每箇

三元六角至四元。犁鏡、犁、鐮每付八角至一元。車、鋤每套八

全縣共有八家。均由本地採購胡麻。每石價約九元。麻子每	榨油業	地。	二千六百件。售價亦按重量計算。每觔約價五角。均銷售本	業四家。收買廢銅。每觔價約一角。出品以壺瓢為多。年可製	五十餘件。價 <small>售</small> 按兩計算。每兩自一元八角至二元不等。銅工	買舊銀。每兩價約一元二角。年可製首飾及一切日用品約	下杓匙。每件三四角。各種器具均銷於本境。銀工業六家。收	角犁轆。每箇五元上下。鋤每把六角至一元。刀每把一元上	約製一萬餘件。售價則馬掌每付八角至一元。鑷每把四五	各處購運原料。製造馬掌鑷犁鋤刀杓匙等日用器具。每年	角至一元。其餘均為煨鐵業。工人共六十餘名。由平津山西
----------------------------	-----	----	----------------------------	-----------------------------	--	---------------------------	-----------------------------	----------------------------	---------------------------	---------------------------	----------------------------

石價約五元。製造胡油及麻油二種。製法先將麻子燻出。磨

成油膏。然後裝入榨中。壓之即出油汁。每年約產油十餘萬

觔。每百觔售十一元。均銷售縣境一帶。食品多用胡油。燃燈

則以麻油為多。往者薩包一帶。原料豐富。出品亦多。麻油一

項。由河路銷行。晉省曲沃一帶。為每年輸出大宗。近年原料

缺乏。產量銳減。已少出境者矣。

靴鞋業

共五家。營業不振。每年出品僅二三千雙。布鞋每雙價八角

至一元。次者五六角。皮靴每雙價三元。次者二元五角。

成衣業

共十家。除用小縫紉機承做外。二之外。并由平津販買布疋。

製售新衣。每年可製衣一萬餘件。

染工業

共九家。均用德國天信快靛。每箱十觔。價三十三元。專染布

足綫帶衣料等。年共染小布三萬數千疋。洋布一千數百疋。

染價小布每疋七分。洋布七角。

釀酒業

共五家。就地收買糜黍。釀製生酒。年可出六七萬觔。每百觔

價十二元。有時漲至十五元。

製糖業

共十二家。均採購穀米。熬製糖塊。兼製糖錫。總計兩項。年可

出一萬數千觔。上述各業出品。均銷售本境。惟燒酒分銷山

後一帶耳。

案薩縣銀匠窰子村天主堂外設有瑞士式風磨製造麵

粉較諸水磨效力尤大。出品精細潔白。遠近稱贊。本縣建
局局長劉崑鑒於境內麵粉銷路甚大。如能集資購用風
磨。自造麵粉。成本減輕。售價必廉。誠最切民生之一實業
也。因繪具圖說。呈請縣府備案。籌劃進行。未知能成為事
實否。

包頭縣為西北重鎮。水陸要衝。人煙稠密。消費日增。惟其地向
以商務著稱。至於工業。却未能與時俱進。其利用機器生產者。
僅電燈麵粉甘草膏三種而已。蓋清末民初。地方經兵燹之餘。
繼以天災匪患。市面蕭條。各工相繼歇業。近數年來。西路商務。
本市較歸綏為活躍。工藝作物亦漸復興。惟仍少特產名製之
品。就中僅昔之銅器。今之絨毯甘草膏。稍著聲譽。其他各業。則
為手工業。殊少資力。以謀推廣。特以商業關係。工業戶數。視各

縣為獨多耳。茲就各業現狀分述之如左。

電氣業

本業僅包頭電燈麵粉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創始於民國十九年夏。由私人集資開辦。費二萬八千元。資本原定二十六萬四千五百元。內分電燈麵粉兩部。電燈部置德國製一百三十匹馬力之臥式蒸汽發動機一架。安培一九三電壓為三千華爾達之發電機一座。於是年五月發電。電費每度二角八分。電燈二十五燭光者。每月每盞七角五分。原有燈戶一千三百六十七家。計用表者二百四十九戶。用燈五十零九十九盞。包燈者一千一百一十八戶。用燈二千二百九十五盞。共七千三百九十四盞。至次年五月止。計一年營業數為一萬五千元。自開辦以來。營業尚可維持。其資本亦日有

增加。今已達三十餘萬元。用燈戶已達二千。蓋數約一萬有餘矣。

除電燈公司附設製麵部之外。還有晉源西油糧麵粉有限公司。於民國十七年七月開辦。資本十萬元。其業務於製粉以外。並收買油糧。廠內置有德國清麥機。篩麥機及二十寸鋼磨各一部。舊式石磨六具。又柴油引擎機一部。總值約二萬四千餘元。小麥多於歸包。二市及各鄉村採買。每麥二十五石出二等麵一百三十包。三等十包。四等與次麵各五包。每包重四十觔。價值與電燈公司同。三四等麵多銷本市。二等及次麵多運銷於五原。臨河及寧夏各處。自開辦以來。推銷順利。營業尚稱發達焉。

製
甘草膏業

本市原有永茂源甘草公司一家。始業民國十九年十月。蓋
 田芬蘭人維利俄斯獨資創辦者也。資本三千元。置有鍋爐
 十四座。用男工二十五名。內碾工三人。餘為爐工。每人日資
 三角。不供膳宿。由當地收買甘草細枝。每百觔價約四元。每
 製膏百觔需甘草三百五十觔。價約十四元。製法先碾草成
 碎末。裝置桶內。每桶容量二百五十觔。以六小桶水量泡之。
 五小時內共泡三次。移置第一鍋內煮十二小時。再入第二
 鍋內。時間亦同。再入第三鍋內煮八小時。即成膏矣。日可出
 膏三百觔。膏皆硬質。製成膏磚。每塊重五十海克。脫格蘭姆。
 包紙入箱。箱各十磅。重五十基羅格。蓋姆。多。數。運銷天津。每
 百觔售價三十五元。公司自開辦以來。營業甚佳。惟事前既
 未立案。殊屬違法。二十年春。經地方當局查封。交包頭公安

於

局
管。理。是。年。冬。間。財。廳。派。員。調。查。改。歸。平。市。官。錢。局。出。資。接。收。
試。辦。未。幾。以。時。局。影。響。停。工。暫。包。頭。平。市。分。局。保。管。嗣。後。雖
經。中。央。委。員。劉。守。中。介。紹。京。滬。華。僑。巨。商。投。資。舉。辦。同。時。本
省。建。設。廳。亦。以。大。局。底。定。甘。草。膏。為。解。渴。佳。劑。又。為。本。市。惟
一。特。產。議。欲。恢。復。斯。業。派。人。熬。製。樣。品。向。外。分。發。並。商。諸。平
總。局。續。行。撥。資。辦。理。以。謀。生。產。惟。以。種。種。關。係。股。款。不。易。募
集。未。能。復。工。殊。堪。惋。惜。耳。
毛。織。業
本。市。共。有。三。十。餘。家。因。操。業。不。同。又。分。為。織。地。毯。織。口。袋。及
織。毛。單。者。數。種。其。中。以。織。地。毯。者。最。多。約。二。十。二。三。家。資。本
最。多。者。約。二。三。千。元。共。有。學。徒。及。工。人。二。百。數。十。名。工。資。與
各。地。畧。同。分。向。縣。境。及。蒙。旗。收。買。牛。馬。羊。毛。每。年。約。製。地。毯。

二萬五千餘方尺。以羊絨織成者為上品。每方尺值二元二
 角。雜用或純用牛馬毛織成者較劣。其價遞減。每方尺約在
 八角上下。出品十之七皆運銷平津寧甘。餘則內蒙各地購
 者亦多。按本縣地狹。素著聲譽。毛質優良。手工精巧。當民國
 四五年間。營業甚佳。全業收入至七八萬元之鉅。自十五年
 以後。受時局影響。頓形衰落。近年市面漸有起色。各廠亦力
 求產品之精美。惟終以資本不足。無從發展。二十一年晉人
 張聖興等擬創辦西北毛織工廠。議定集資五千元。先由小
 規模入手。徐圖發展。亦因股本募集不易。未能實現。故今後斯
 業之發展。猶有待於熱心實業者之努力倡導焉。
 織口袋者共七家。資本最多不過六七百元。工人學徒共六
 七十人。工資與織毛毯者畧同。原料由本縣及蒙旗收買青

工

徒	全	製	既	包	銷	各	織	銷	袋	塊	黑
共	縣	羶	少	裏	售	色	毛	於	每	瓦	白
有	共	業	營	行	縣	之	單	縣	條	每	各
一	十		業	李	境	毛	者	境	三	年	色
百	三		亦	不	昔	紡	共	四	四	共	山
二	家		日	可	年	織	三	塊	角	製	羊
十	資		見	少	外	毛	家	瓦	包	六	毛
餘	本		清	之	路	單	工	即	及	千	每
名	在		淡	物	商	年	人	草	四	餘	筋
工	五		矣	價	務	僅	共	包	塊	條	價
資	百			廉	鼎	製	十	未	瓦	其	約
工	元			耐	盛	千	餘	縫	各	售	一
作	以			久	之	餘	名	綴	一	價	角
時	上			為	時	幅	餘	之	元	口	紡
間	者			駝	毛	每	與	毛	二	袋	織
與	僅			工	單	幅	織	單	角	每	口
毛	數			所	為	價	袋	也	至	條	袋
織	家			必	西	一	者		一	八	草
業	而			需	北	元	同		元	角	包
同	已			今	長	七	用		五	至	糧
原	工			則	途	八	牛		角	一	袋
料	人			用	旅	角	馬		均	元	及
專	學			途	行	亦	羊			糧	四

收羊毛。每觔價約三角。出品為氈、毛鞋、氈帽三種。全年共	製毛氈三百方丈。毛鞋一萬餘雙。氈帽三萬餘頂。各品售價	氈每方尺一角二分至一角五分。毛鞋每雙六七角。氈帽	每頂一角四五分。出品十之六銷於五原、臨河及寧夏。十之	四銷本縣。	製皮業	本市皮業較歸綏市為多。亦分白皮房及黑皮房兩種。白皮	房現有十九家。資本十餘元至七八百元不等。工人學徒約	一百餘名。工資工作時間與氈業畧同。原料皆於縣境及寧	夏一帶收買皮張。縣羊皮每張價約一元六角。山羊皮每張	價約一元。羔皮最佳者價約三元。最低者一元。出品為皮衣	皮褥兩種。全年共出縣羊皮衣、山羊皮褥五千件。羔皮衣
-----------------------------	----------------------------	--------------------------	----------------------------	-------	-----	---------------------------	---------------------------	---------------------------	---------------------------	----------------------------	---------------------------

靴	鞋	皮	至	皮	藍	二	已	黑	銷	至	二
共	工	多	三	法	皮	元	共	皮	平	三	千
二十	業	銷	元	藍	每	牛	有	房	津	元	餘
家		蒙	黑	皮	年	皮	二	共	餘	五	件
資		境	牛	三	約	六	人	三	悉	角	縣
本		餘	皮	千	製	元	學	十	銷	羔	羊
八		銷	每	餘	驢	出	徒	家	於	皮	皮
九		本	張	張	馬	品	七	資	本	大	衣
百		縣	六	股	皮	多	八	本	縣	衣	全
元			元	子	二	為	十	過		每	套
者			至	皮	千	皮	人	千		件	價
僅			八	有	餘	繩	原	元		二十	值
數			元	黑	張	皮	料	者		元	八
家			法	絲	即	張	皆	不		至	九
而			藍	二	俗	近	就	過		二十	元
已			皮	色	所	來	地	二		元	山
工			每	每	謂	有	收	家		元	羊
人			斤	張	股	五	買	餘		羔	皮
學			約	值	子	六	驢	均		皮	襪
徒			一	二	皮	家	馬	數		一	每
約			元	元	也	能	皮	百		種	件
二			股	五	條	製	每	元		多	三
百			子	角	牛	法	張	而			元

麻繩工業	厚多銷本市。	服十萬件。承做外工。僅得工價。自售成衣。計其工料。取利甚	餘家。機多。購自美國勝家公司。駐包分銷處。年可縫各種衣	新衣出售。其中有兼做西服者五家。購用新式縫紉機者十	人學徒三百餘人。於承做鉞工外。多自平津購買布疋。剪縫	共有百餘家。資本足千元者有七家。餘均二三百元。共有工	成衣業	於本縣。僅少數銷於五原臨河寧夏各地。	五角至一元。皮絨靴每雙價約二元八角至三元。出品多銷	及絨片。年可製布鞋五萬雙。皮絨靴三千雙。布鞋每雙價約	餘人。所用皮革皆由黑皮房供給。更由歸包二市購辦布疋
------	--------	------------------------------	-----------------------------	---------------------------	----------------------------	----------------------------	-----	--------------------	---------------------------	----------------------------	---------------------------

工

草紙業兩家。均自製自售。原料為麥稻蒲菘與石灰。年約出

紙一萬一千餘刀。每刀值一角餘。分銷本地及五臨兩縣。

染工業

民國十五年前。共有三十餘家。今則僅餘十三家。資本均不

過數百元。承染各布莊布足。均用外來德國天信快龍年共

染小布五萬餘疋。洋布二千餘疋。小布每疋染價六七分。洋

布每疋染價六七角。

柳條編製工業

共六家。由本山及後套收買柳條。每斤價約十元。共編製

筐、籃、水斗、篩子各器一萬餘件。每件值二三角。均銷於縣境。

木工業

共二十餘家。資本在千元者僅二家。餘均三五百元而已。木

料來源興薩縣同。每年約製水器一萬餘件。其價值之最普
通者計大車每輛值七十餘元。木箱每件十二三元。扇車每
架三十四五元。

燒製磚瓦業

昔有二十餘家。今雖存七家。然常年營業者不過四家。蓋營
斯業者多五台。懷仁各縣人春來秋去。工作不常。即所謂走
青生意也。其資本約在五六百元上下。燒用大炭。運自固陽
石拐溝。每元可購二百觔。土坯皆就地製成。大窰每次燒磚
瓦萬餘。小窰五六千。各窰年燒磚五十餘萬。瓦十餘萬。磚每
百箇售七八角。瓦三四角。均銷於縣境。

鐵工業

共三十六家。其中煨鐵業有三十家。資本最多不過千元。原

兩	銀	價	共	銀	均	生	集	共	三	可	料
售	器	一	十	工	銷	鐵	廢	六	四	出	均
一	八	元	一	業	於	器	爛	家	角	二	購
元	千	二	家		本	年	生	資	馬	萬	自
八	餘	角	資		縣	出	鐵	較	掌	件	津
角	兩	並	本		及	一	每	煨	每	鑊	晉
至	金	由	千		後	萬	筋	鐵	付	每	各
二	器	甘	元		套	件	價	業	刀	張	地
元	三	肅	者		各	出	約	畧	每	值	熟
金	十	採	不		地	售	二	多	把	四	鐵
器	餘	購	過			時	分	然	與	五	每
隨	兩	金	一			按	專	亦	鋤	角	舳
時	出	砂	二			重	鑄	不	價	鋤	價
定	售	每	家			量	大	過	畧	每	約
價	時	兩	就			估	小	一	同	把	一
外	按	價	地			價	鍋	千	均	八	角
加	重	約	收			每	火	數	銷	角	製
二	量	七	買			斤	爐	百	於	至	造
價	估	十	舊			價	犁	元	縣	一	各
五	價	元	首			約	鋒	由	境	元	項
角	銀	年	飾			七	車	本	鑄	杓	鐵
至	器	可	每			八	鍵	地	鐵	每	器
二	每	製	兩			分	等	收	業	把	年

元不等。出品均銷於縣境。

銅工業

共二十家。資本多為數百元。由各處收買廢爛熟銅。每觔價

一角。年可製各種銅器一萬五六千件。計重二萬觔。按重量

估價。每觔售價四五角。分銷縣境及後山一帶。

製糖業

共十家。資本約數百元。年可出糖十四萬餘觔。每百觔售七

八元。均銷於本縣。

製粉業

共十餘家。資本約數百元。原料為扁豆、高粱。製粉條、粉麵。二

種。每斗可出八觔。年約製粉十八萬餘觔。每百觔售七八元。

均銷於縣境。

釀酒業

共十七家。資本大者六七千元。小者一二千元。原料為高粱

糜穀之類。所製多生酒黃酒二種。年約製酒五十餘萬觔。每

百觔約售十元。之五六銷於縣境。餘則運銷附近蒙旗。

榨油業

共三十餘家。資本多者數千元。少者數百元。共有工人三百

餘名。原料為胡麻。麻子十之六七購自後套。其餘均購自本

縣。胡麻每斗價九角。可出油六觔。麻子每斗價五角。可出油

三觔。年可榨油三十六萬餘觔。胡麻油約佔十之三。每百觔

售十三四元。麻油約佔十之七。每百觔售十一二元。胡油有

三成銷於五臨及寧夏。餘則與麻油悉銷於本縣境內。

造胰業

豐鎮工業。向與歸包並稱。為本省三大城市。其絨毛交易。雖不共四家。皆小規模之工業。其原料除油。購自本地外。火鹼。香料。酒精。悉來自京津。各種胰皂。每年可製五十餘萬塊。平均每二十塊。售一元。銷路為本地及五臨兩縣。又其中二家兼製雪花膏。牙粉。生髮油等化粧品。近年亦頗能暢銷。案包頭工藝出品。夙為本省人所愛用者。有三種。皆日用小品。一為各式銅壺。其中有所謂柿于壺者。尤馳名各地。曩昔對蒙貿易繁盛之時。此種銅器行銷甚遠。次為石粉。興管帚二物。石粉即氧化鎂。為本省特產。出縣屬四區。昭君墳地方。其形狀自然。作大小球形。用以除衣垢。墜牆棚。光澤耐久。管帚之製。亦小巧經用。故旅其地者。率喜購之。且售價極廉。是以民間皆習用之。

千	銷	分	分	各	多	民	本	製	製	二	及
九	天	攪	蛋	縣	者	創	業	蛋	蛋	工	歸
百	津	勻	白	採	十	辦	有	粉	粉	及	包
元	各	慮	蛋	買	元	人	裕	業	業	及	然
鴻	洋	過	黃	雞	少	為	民	資	本	擅	較
記	行	備	二	蛋	者	馮	鴻	本	雄	房	之
創	轉	有	種	年	六	宗	記	厚	業	營	他
辦	銷	極	製	約	元	海	益	過	較	業	色
人	外	單	法	收	工	資	興	他	為	較	則
為	國	之	將	四	作	本	三	業	繁	盛	頗
馬	每	機	蛋	百	每	八	家	茲	感	至	稱
廷	年	器	殼	萬	日	九	均	就	於	於	發
臣	出	使	破	枚	八	千	成	其	最	於	達
資	口	其	開	值	小	元	立	現	近	數	且
本	約	乾	黃	四	時	工	於	狀	年	之	獨
工	五	燥	白	萬	由	人	民	分	年	佳	多
人	十	磨	分	餘	本	約	國	述	之	製	此
皆	六	為	清	元	縣	三	二	之	如	外	則
與	噸	細	搵	產	境	十	十	左	左	以	鐵
裕	值	粉	以	為	內	餘	一			鐵	木
民	五	裝	適	蛋	及	名	年			木	
畧	萬	筒	當	粉	附	工	間				
同	二	運	水			資	裕				

鐵工業

年製蛋粉六十餘噸。值五萬八千元。益興劇辦人為王恒

誌。規模較大。資本約達十萬元。有工人四五十人。並置有馬

力一百八十匹。之蒸汽發動機一座。年用蛋五百萬枚。值五

萬元。可出蛋粉七十噸。值六萬五千三百元。營業皆極發達。

本縣最多。共有六十餘家。內鑄鐵業三家。餘悉為煨鐵業。資

本均數百元。共有工人二百四十餘名。原料多由晉省榆次

孟縣購運。年可出鑷、鋤、刀、杓各器二萬餘件。鑷、鋤、刀每件值

七八角。杓二三角。鑄鐵業則由本地收買廢爛鐵器入爐改

鑄鍋、犁、鐮、火爐各器。鍋每口值八角至一元。火爐每件值三

四元。各種出品均銷於本縣。營業最多者年可達四千餘元。

製鹽業

西寧武。每年可製各種木器一萬餘件。均銷於縣境。營業最	徒共二百餘名。原料少數由本地收買。大多數則仰給於山	全縣有四十餘家。資本由二三百元至千元不等。工人及學	木工業	縣及烏盟各旗也。	底之弊。出品除行銷本縣外。尚可推銷於集寧興和陶林等	獐薄而堅。平滑柔軟。畧無雜色。毛鞋則幫底堅實。無軟幫脫	萬雙。每雙八角至一元。本縣之絨獐毛鞋皆為著名之產品。	一角二。三。絨獐三角左右。獐帽二萬頂。每頂三四角。獐鞋三	獐黑獐並獐帽獐鞋。全業年共製獐五千方丈。毛獐每方尺	羊毛羊絨皆由本地及後山收買。每觔價約三角。產品有白	本業共二十餘家。工人共約百餘名。資本最多不過二千元。
----------------------------	---------------------------	---------------------------	-----	----------	---------------------------	-----------------------------	----------------------------	------------------------------	---------------------------	---------------------------	----------------------------

多者年達六千餘元。最少者亦八九百元。

毛織業

本業有織地毯者一家。織糧袋者二家。織毛布毛衣者一家。

地毯年約織三千方尺。每方尺值一元二角至一元五角。糧

袋年約織三千餘條。價值以大小而異。每條約在七八角至

一元之間。織毛布毛衣者以同心工廠規模較大。備有織毛

呢毛布毛襪小機五座。原料為羊絨。每年僅用二三千觔。值

三四百元。可出毛呢毛布一百五十丈。毛衣毛機五百餘件。

總值不過五六百元。各種出品均銷行本縣境內。

石工業

石工業凡二家。資本極小。原料多由附近山中鑿取。每年營

業約千餘元。

造紙業

共五六家。工人約十六七名。年約製大張三千張。小張五千

渠。大張每張一元二角至一元五角。小張六角至八角。

造膜業

僅有利華工廠一家。成立於民國二十五年三月。由張崑申

創辦。資本微而工人少。所用原料皂、鹼、皆購自京津。牛油由

本地收買。產品為晶光肥皂及石^炭酸皂二種。年約製二千數

百塊

靴鞋工業

共十餘家。工人八十餘名。製造皮靴、布鞋。年各售出皮靴二

千雙。布鞋八千雙。皮靴每雙售二三元。布鞋八角至一元。各

業出品均銷行本縣。惟皮靴間有推銷於烏盟、迤東各旗者。

二	富	線	本	津	元	分	學	十	織	於	績
年	棧	工	地	年	所	彈	徒	一	地	民	然
出	房	二	二	可	用	毛	三	年	棧	用	苟
棧	白	織	為	織	羊	每	其	山	者	當	能
四	氏	二	呂	棧	絨	觔	工	西	七	匪	籌
百	包	三	四	二	羊	五	資	代	家	淺	增
方	亦	禪	棧	千	毛	分	紡	縣	較	也	資
尺	頭	二	房	方	皆	織	線	人	著		金
四	人	學	二	尺	就	工	禪	程	名		悉
為	於	徒	十	每	地	按	毛	海	者		心
永	二	各	一	尺	採	尺	二	亮	凡		研
濟	十	一	年	定	買	計	者	開	四		求
棧	年	年	六	價	每	每	按	辦	家		出
房	四	約	月	一	觔	方	觔	有	一		品
二	月	出	包	元	二	尺	計	紡	為		精
十	開	棧	頭	三	角	四	紡	工	大		良
二	辦	一	人	四	餘	角	線	二	威		銷
年	有	千	呂	角	色	學	者	織	西		路
三	紡	方	姓	出	料	徒	每	工	棧		自
月	織	尺	開	品	則	則	觔	十	房		廣
薩	工	三	辦	均	來	年	一	禪	民		其
縣	一	為	有	銷	自	資	角	工	國		有
人	學	白	紡	於	京	十	五	一	二		裨

工

楊三旦開辦。有織工四。紡線工三。學徒三年。出撥一千方尺。

各棧房資本均為數百元。限於資力。不能預織。率多先付押

款。定期取貨。出品銷於蒙古。寧夏。平津一帶者。約達五六千

方尺。總值約計一萬餘元。

製氈業

全縣共十五家。每家資本平均約二三百元。共有工人七十

餘名。原料由本地及後山收買。羊絨每觔價約二角。羊毛約

一角。出品為粗細毛氈。氈帽及毛鞋等。毛鞋一名格登

形一。如普通毛鞋。而加長。惟不另上底。克蓋俄語也。其

質堅耐久。歸包各布。亦有以製此為專業者。年約可製毛氈

五萬方尺。毛鞋二千五百雙。其價格毛氈計重估價。純絨者

每觔二角五分。純毛者每觔一角四分。毛鞋有高筒與低筒

之別。高統大者二元。小者五角。低筒大者一元。小者四角。氈

帽每頂三四角。各種出品均銷於本縣境內。

製皮業

全縣有白皮房十三家。共工人四五十名。縣山羔羊各皮均

由本地及蒙旗寧夏各地隨時收買。年約製衣被一萬四五

千件。襖褲每套五六元。褥被二元至四元。均銷於本縣境內。

惟間亦有售諸隣近蒙旗者。

黑皮房四家。有工人十五六名。所用皆本地牛馬驢騾各皮。

每張價約二元。出品以皮繩鞍鞞為多。年約製各種皮件三

千餘件。價值不詳。

榨油業

全縣共有九家。工人約近百名。原料均由本地採購。以胡麻

及麻子為主。製造胡油及麻油。年約產油一百二十萬觔。每

勛價二角上下。原料除購買外。大多數以油與農民對換。惟

交易時須各按時價估價值焉。

釀酒業

本縣共有四家。工人六七十名。燒酒及黃酒每年可釀三十

萬勛。每勛值一角一二分。採購原料情形亦如榨油業。按時

價與農民對換糜黍。惟營業不若油業之盛耳。

磨麵業

本縣共八家。工人二三十名。就地採買小麥。莠麥。蕎麥。扁

豆。豌豆。各糧。用舊式石磨製造麵粉。年約出各種麵粉一百

萬勛。行市不定。年來小麥麵及豆麵每勛約值四分。蕎麥莠

麥麵約值二分五厘。出品均銷於本縣及蒙旗。

靴鞋業

年製各種水器四千餘件。

燒磚瓦業

共二家。年可出磚瓦五六百萬~~塊~~。每百~~塊~~價約一元。

鐵工業

煅鐵者九家。原料多購自包頭。每觔價約一分。年製刀斧鋤

鑿等二千餘件。鑄鐵業二家。收買碎鐵。每觔價一分。製造鍋

爐各日用器具。年可售五六千件。

銀工業

共五家。收買碎銀。每兩價七八角。年可製售各種銀器二千

六七百件。每兩售價一元五角至一元八角。

銅工業

共二家。收買舊貨。每觔價約二角。年可製壺盆各器一千二

餘件。售價每觔八角至一元。

製粉業

共八家。年可製粉十萬餘觔。每觔價一角二三分。

成衣業

共十二家。兼做外工。年約縫各種衣服二萬餘件。衣價多寡

無定。

武川縣工業。按武川縣土地廣闊。產麥最多。向為農業區域。工

業殊無可述者。惟東北屬鎮烏蓋花較為繁盛。綜計全縣工業。

僅石棉廠與製皮製氈等業。規模畧大。他如鐵工木工雖有數

家。然皆為普通之手工業。無可稱述者。茲分述石棉皮氈各業

現狀於左。

石棉二廠

縣城內有石棉工廠一處。為私人集股經營。資本三十餘元。廠內用工人十餘名。石棉之產地。在縣屬第十區廟兒溝村。沿大青山一帶。產地雖多。礦苗零散。雇工掘取。每日得棉最多。不過千片。間或每日所得僅百十觔而已。故其產額殊難統計。大抵積有成數。則裝置成箱。由歸屬西區之畢克齊車站運往京津二市銷售。每年獲利不過千餘元至二千

元而已。

製氈業

縣鎮共有六家。專製絨氈及氈鞋。氈帽。年可製氈三萬五千四百方尺。氈鞋一萬餘雙。氈帽一萬餘頂。氈每方尺值二角。鞋每雙一元上下。帽每頂四、五角。均售於本地。

製皮業

共有五家。皆白皮房也。年可製縣山羊皮襖皮褲八九千件。

每套襖褲值九元。銷於本地。

柳條編製業

共十五家。以手工編製篩、篋、筐、箕、~~管~~、羅各具。原料皆取自五

原。年可銷售各種柳條器二千數百箇。出品皆銷於本縣。

鐵器業

共二十三家。出品以農具及日用鐵器為大宗。蓋皆煨鐵業

也。

水器業

共二十一家。以製車、輛、箱、桌各種水器為業。按上述三業資

本最多。雖不過二百元。然每家全年營業可得純利一二百

元。較之他業已稱暢旺。則其他工業之不振可知矣。

集寧工業。按集寧設治較晚。工業極為幼稚。幸以地當衝要。交

通便利。故近數年。晉經人氏投資斯地。興辦工商業者。日漸增

多。雖新辦工廠。不過製蛋粉工廠一家。然其他各項手工業亦

尚稱發達。茲畧述其現狀如左。

製蛋粉業

本市有鴻記蛋廠一家。為豐鎮蛋廠之連號。於民國二十一

年。成立。有男女工人三十餘名。年收鷄蛋五百餘萬枚。悉由

縣境採買。年約製黃白兩種蛋粉七十噸。均裝運天津轉銷

外國。其他一切。均與豐鎮二廠畧同。

製皮業

共有七八家。工人四十餘名。資本最多不過一千五百元。普

通皆為五六百元。製造羊狗牛馬各種皮衣及繩索等。銷於

縣境。每年營業數最多不過五千元。普通均為千餘元。

製糖業

共四五家。工人二十餘名。資本多者不過千元。普通均為二、

三百元。出品為糖帽、糖鞋、毛糖等。分銷本縣及陶林。每年營

業數最多不過千餘元。此外有菸房二家。均家庭工業。自織

自售。或承做定貨。不僱工人。

木工業

共十餘家。均由豐鎮採購樹木。製造各種木器。僅足供居民

之用而已。

榨油業

共五六家。年製胡麻油約十餘萬觔。每觔售一角七八分。

釀酒業

共三四家。年可製白酒黃酒十萬餘觔。價與胡油畧同。此外則有織工業七八家。成衣業十餘家。營業亦尚稱發達。興和縣工業均為小本經營。其產品曩日頗以絨毛氈著名。近年亦無大規模之營業。至於其他工業則資本既微。又無特技可言。即皮毛紙木各業規模較大者。其資本多者亦不過二三百元。殊無可稱述者。特以近二三年來地方安謐。各業漸有起色。其製氈製皮二業。據二十一年調查所得畧如下表。

品名	單位	數量	每年產量	單位時價	備
毛單	每塊	以方尺	一三〇塊	三·六〇元	
絨毛氈	每塊	以方尺	四七〇塊	三·五〇	
毛口袋	一	條	五〇〇條	一·二〇〇	
氈帽	一	頂	一五〇〇頂	〇·二〇〇	

者

皮	皮	皮	皮	毛
筋	革	衣	褥	鞋
每	每	一	一	一
尺	劬	件	塊	雙
五、二〇丈	三、七〇劬	二、四〇件	一、六〇塊	二、七〇雙
〇、〇四〇	〇、六〇〇	四、八〇〇	三、五〇〇	一、五〇〇

據左表所列每年產量亦殊有限且銷路限於本境故猶不足。以言發展也。茲就各業現狀畧述之如下。製氈業約有數家。其出品情形畧如上表所列。製皮業亦有七八家。以黑皮房較多。白皮房年製羊皮襪褲一項。總值約在二千元。氈鞋帽未詳。黑皮房出品以車馬所用之繩綫鞭韁之類為多。皆就地收買牛皮。每張價約二三元。年可製皮三百餘張。總值二千四百五十五元。各業皆自民國十五年以後開設者。前此

托克托縣工業亦無特別著稱者惟土鹽一物歸薩托一帶居	袋五、六百條。每條值一元二角。	馬羊各毛。年可製毛單一百三十四塊。每塊值三元六角。毛	總值約三千數百元。此外有織毛單毛袋者各二家。雜用牛	自山西與京津各地。每觔價約一角。可製農具及日用鐵器。	小車輛及農具等。總值約九千餘元。煨鐵業六家。鐵料皆來	元。小者八九元。年需大小樹一千一二百株。主要出品為大	業有十二三家。均由本地採購柳榆楊木。大者每株二三十	七元。年須六十餘觔。製白麻紙。總值約一千五六百元。木工	值約千數百元。造紙業有二家。原料用舊麻繩。百觔價約六	每年收買舊首飾及銀塊。不過三四百兩。出品按兩計價。總	較大之營業。蓋已無存矣。銀工業有二家。亦十七年開設者。
--------------------------	-----------------	----------------------------	---------------------------	----------------------------	----------------------------	----------------------------	---------------------------	-----------------------------	----------------------------	----------------------------	-----------------------------

民雖皆有製者。然以本縣出產較多。且兼製鹼錠。年有外銷。此
異於各縣者也。據近年調查。全縣工人約有一千一百人。惟
各種工業資力均極薄弱。無從發展。故出品祇能銷於境內。無
法遠銷。茲就其現狀分述之如左。

製鹽鹼業

製土鹽者。本縣一區東。西鹽房村約有二十餘家。資本均數
百元。以捐稅過重。營業皆不發達。其製鹽也。乃就本地鹽壕
掃刮。含有鹽性之土。淋瀝後。入鍋煮熬而成。每百觔售價一
元餘。分銷本境及清和。各縣。至於製鹼業。則均在河口鎮。鹼
料由杭錦旗地收買。每萬觔值四十餘元。製法先將鹼土溶
化成水。去泥後。入鍋熬乾。搗之使碎。和水作成長方形之錠。
每百觔價約五元。餘售本縣外。並由水路運銷晉南一帶。近

年洋鹼充斥。營業已漸衰落。每年產量。土鹽約六十餘萬觔。

鹼錠約四十餘萬觔。輸出土鹽四十餘萬觔。鹼錠三十餘萬

觔。

毛織業

織地毯者七家。由各鄉村收買羊毛絨。每觔價五角。製造地

羶圍兜子椅墊各品。以圍兜者男子圍前腰用年可製一千五

六百方尺。每方尺值一元五角。織口袋者四家。由縣屬各鄉

村及包頭收買雜毛。每觔價約三角。年可織糧袋三千餘條。

每條一元五角。出品均銷於本縣。

製羶業

羶房四家。均由各鄉村收買羊毛。每觔價約四角。年可製毛

羶一千餘方尺。羶帽八千餘頂。羶鞋二千餘雙。羶襪八百餘

雙毛氈每方尺售二角。氈鞋一元上下。氈襪四五角。氈帽五

角。

鐵工業

鑄鐵者十二家。均就地收買廢鐵。每觔價約八分。年可製造

火爐鐵鉢犁鏵砧子鐵鐘車鑰各鐵器壹萬餘觔。每觔售一

角五分。煅鐵業二十三家。共有工人九十餘名。鐵料均由晉

省孟縣購買。每觔價約一角。製造鑿鋤杓匙刀斧各日用鐵

器。年約一萬餘觔。出售時計件估價。大者一元數角。小者一

二角而已。

木工業

木工業二十一家。共有工人二百四十五人。木料多由縣屬

各鄉村採購。製造桌椅等各種木器。價每件五六元不等。並

承攬外工。建築房屋。

造舟車業

本縣有四家。純用人工製造。與木工業同。惟木工業有時難

兼製車輛。但終以其他木器為主。斯業則專製舟車且資本極

小。故不自做成貨。純恃承做外工。賺取工資。造大船一隻。工

價約十五元。小船一隻約五元。大車一輛。工價約十二元。手

推車一輛。約三四元。蓋縣境濱臨黃河水陸運輸。純賴舟車。

故本業年來尚稱發達。

柳條編製業

共十五家。均由河西或後套收買柳條。每千觔價約十餘元。

年可編筐篩等用具一萬餘件。其售價每件二角至一元不

等。

榨油業

共七家。資本最多不過二千元。由本縣鄉村收買胡麻。每石

價約六元。麻子每石價約四元。年可出胡油二萬餘觔。麻油

三萬觔。胡油每觔售一角五分。麻油一角三分。

釀酒業

共十家。資本與油房畧同。出品以燒酒為大宗。製黃酒者極

少。原料以高粱為主。年可出酒十餘萬觔。

製糖業

共十二家。年可製糖錫麻糖六萬餘觔。

製皮業

共三家。原料均由包頭採購。年可製各種熟皮五六千張。驢

皮每張價三四元。驢皮四五元。馬皮五六元。牛皮七八元。羊

皮一元餘。出品銷於本地及外縣者各半。資本油酒業畧多。

製鞋業

共五家。原料由歸經採購。年可製三千餘雙。每雙價約八角

至一元。

五金工業

銀爐十家。極衰。年可製手鐲耳環戒指銀扣等物。約共二千

餘兩。每兩售價二元左右。錫工二家。出品多為酒壺痰盂香

燭供器之類。年共用錫一千餘觔。售價六七角。銅工業出品

多為盆瓢杓燈盤酒器等。年共用銅一千餘觔。售價視物之

大小而異。由數角至一二元不等。

麻繩業

共五家。售貨兼攬外。二年可製繩一千觔。麻在本地收購。每

十餘
劬價約一元。
出品一部分可銷於武川。

染工業

共二十五家。藍靛均由歸綏購買。年可染布一萬七八千匹。

每匹染價四角。

造紙工業

紙房六家。均就地收買爛繩。每十五六劬價約一元。馬蓮草

每百劬價七八角。出品多為老連紙。紙質潔白勻淨。年可售

一萬八九千張。每張價約一元二角。出品有一部分運銷歸

綏市。

成衣業

共八家。純特做工得資衣服。價大者八九角。小者三四角。

每年約製衣物四五千件。

製粉業

共二十一家。原料為扁豆、高粱。年可出粉、麵粉、條十五、六萬。每斤售價一角餘。出品三分之一售於本境，三分之二行銷薩包、武川各縣。

清水河縣工業。因交通不便，地方瘠苦，極為幼稚。現在全縣手

工業在城內者，僅有製氈、製皮、造紙各業。在鄉村者，僅有瓷器

工業。且規模均極狹小。資本最多不過四五百元。惟燒瓷業在

本省工業中較為著稱。近年以來，經官廳提倡，力求改革。出品

既精，營業漸盛。較之曩年，進展多矣。茲就其現狀畧述之於後。

瓷器工業

本縣僅有大小瓷窑十餘家。歷史均極久遠。嗣以連遭灾荒，

多數停工。今所存者不過七家。出品分黑瓷、白瓷兩種。黑瓷

器燒於掛羅嘴。白瓷器燒於黑礬溝。
掛羅嘴又名窰溝。在縣城西南七十里。舊有窰十三座。使
用輪盤共四十二付。其中九座已相繼停業。今所存者僅四
座。使輪盤者亦僅四付而已。出品為缸甕盆鉢各種黑瓷器。
其法先由本地挖取陶土。即本地所謂乾子泥者。馱運厥中。
以石質之花紋碌礮碾土使碎。再用鐵絲羅過成極細之末。
移入土窰內。傾以本地含有礬性之水。往復和攪為泥。然後
用手工捏製為各種瓷器。製時以足燒一窰為度。每燒一窰。
捏貨需時三四日。燒窰經七八日始成。約需炭二百馱。每年
捏製時期僅七箇月。自舊歷三月開工。至九月停工。各窰大
抵皆窰主與工人合力經營。均不預墊資本。俟貨燒成出窰。
或貨或錢按股均分。各種瓷面塗附之袖俗稱為藥者亦本

銷	銷	東	出	塊	百	百	普	出	必	經	地
售	托	岸	品	瓶	大	大	通	品	須	火	所
於	屬	沙	總	鑊	罐	缸	每	之	接	燒	產
歸	河	河	值	零	七	一	窰	總	近	後	為
和	口	灣	不	器	八	百	一	值	黑	即	一
各	鎮	渡	過	若	十	五	年	往	泥	變	種
地	包	口	七	干	二	六	可	昔	者	為	極
者	頭	僅	千	件	人	十	燒	全	乃	黑	細
則	後	五	餘	共	一	常	二	年	可	色	之
為	套	里	元	值	百	行	十	約	採	光	黃
數	一	故	較	九	五	缸	餘	達	用	明	沙
較	帶	出	之	十	六	五	次	萬	否	可	和
少	者	口	曩	餘	十	隻	每	元	則	鑑	水
焉	為	以	昔	元	小	缸	次	後	雖	此	使
	多	驢	所	似	銖	共	可	以	為	種	成
	用	驛	差	此	二	一	出	停	黃	黃	液
	驢	運	多	比	百	百	完	業	沙	沙	汁
	驛	至	矣	例	缸	二	整	者	不	常	刷
	由	渡	廠	則	磚	三	之	多	堪	在	於
	旱	口	地	各	五	十	大	收	用	山	坯
	路	裝	距	窰	六	小	小	入	也	之	胎
	馱	船	黃	全	百	盆	盆	銳	各	下	之
	連	運	河	年		一	三	減	窰	層	上

黑礬溝在城西南九十里。舊亦有瓷窑十三座。使用輪盤各種
 二十五付。今則僅餘三座。使用輪盤七付。燒製碗瓶等各種
 白瓷器。每年春季由本地挖取白色或青色陶土。即所謂乾
 子泥者。用驢馱至窑廠。和水置槽碾中搗之。使成細泥。再入
 碾旁池中澄乾。至夏秋間取池中半乾之泥。捏製之。工作時
 三人一組。捏貨磚泥及搬運坯胎各執一事。蓋白瓷器皆體
 質輕微之碗瓶等。所用之旋輪亦為單輪者。捏貨工人可以
 兼搖輪盤。無需專人。且白瓷陶土與黑瓷陶土性質迥異。若
 經風吹日曬。即生裂痕。故搬運者須列置窑內極熱之土炕
 上。烤之使乾。非若黑瓷之可藉用日光風力也。其捏法略分
 三次。先捏坯胎。然後旋底。最後則刷釉烤乾。即可入窑。釉亦
 產於本地。每馱二元。色極白。惟燒出後無光澤。故須與晉省

保德州所產之釉。和而刷之。始能光白合度。其入窑燒製之
法。亦與黑瓷窑不同。黑瓷出品多為缸盆之類。體積大小各
異。裝窑時大者之中可套小件。自行成套。無須支墊。白瓷出
品多為碗瓶等物。體積大小相同。不能成套。須預製若干套
匾。即俗所謂籠罩者。碗胎悉裝入套匾之中。入窑燒之。每一
套匾可裝碗十五箇至二十箇。普通每燒一窑。自挖泥。馱炭
碾泥。捏碗。以至燒成。約需時三四月。惟入窑燒製之時。則較
黑瓷為少。約三晝夜即可。每窑用炭二百五十餘馱。大窑每
燒一次。可出大小碗一千五百軸。每軸二十箇。或二十五
箇。小窑可出一千軸。每軸價五角。每年約燒二十餘次。每次
出品約值百元以上之譜。較諸黑瓷窑獲利稍豐。曩昔各窑全年
出品總值可達萬餘元。由窑主與工人合力經營。一切情形

與黑瓷窑畧同。近年各窑多數停工。繼續營業者亦間有雇
工專控者。每日工資食宿費共二角。全年出品總值亦僅二
千元。銷路與黑瓷窑畧同。惟距沙河灣渡口稍遠耳。
柴清水河縣工業以瓷業最為發達。掛羅嘴黑礬溝兩地
居民業此者實居半數。惟質樣粗陋。未能改良。較內地所
產頗有遜色。幸以價值低廉。銷路尚不甚狹。近可及於包
五薩托歸和。各縣遠則達於陝邊甘寧一帶。本省建設廳
為謀改進。曾於民國二十二年夏令由各瓷窑選拔工人
二名。派往山西陽泉或湯山瓷廠學習。俾學成後對本縣
瓷業有所改良。嗣本縣建設局以事關改良實業。工友知
識短淺。恐徒勞無功。乃選定省垣職業學校肄業生盧永
祥。趙相周。二生。皆清先在窑廠研究土瓷性質及其缺點。

四元紙房二家專製白麻紙即俗所謂老連紙者年可製大	元五角皮襖皮褲每套約八九元羔皮大衣每件約二十三元	二千餘件羔皮大衣一千五六百件皮褲每張售三元至三	角羔皮約一元年可製山羊皮褲三千餘件縣羊皮襖皮褲	本地及後山收買山羊皮每張價約一元縣羊皮約一元五	白者每方尺約售二角雜色者約一角白皮房三家皮張由	白者每勛三角雜色者每勛一角年可製毛氈一萬方尺純	瓷業而外其他二業尚有氈房四五家原料皆就地收買純	此則猶有待於改善也	佛像等較細之瓷器其試驗結果式樣尚佳惟瓷質仍粗	徑也且近年以來各窑亦力求改良並試燒製供器文具	然後保送陽泉學習清縣瓷業將來或不難有改良之途
-------------------------	--------------------------	-------------------------	-------------------------	-------------------------	-------------------------	-------------------------	-------------------------	-----------	------------------------	------------------------	------------------------

頂	為	擅	以	業	多	出	發	和	連	角	張
毛	數	房	存	規	不	品	達	林	紙	小	五
鞋	甚	三	其	模	過	既	今	縣	一	張	千
五	少	家	大	畧	三	方	縣	工	項	每	渠
六	僅	合	概	大	五	產	城	業	歸	渠	小
百	絨	計		然	百	量	內	按	綫	價	張
雙	毛	工		較	元	亦	所	和	間	約	一
而	擅	人		諸	工	少	有	林	有	七	萬
已	數	十		他	業	資	僅	興	分	八	渠
絨	十	餘		邑	之	本	釀	清	銷	角	大
擅	塊	原		亦	不	過	酒	水	者	各	張
每	每	料		瞳	振	千	榨	河		業	每
塊	塊	皆		乎	畧	元	油	均		出	渠
價	十	就		其	可	者	造	為		品	價
約	八	地		後	想	幾	紙	本		均	約
三	方	收		矣	見	無	石	省		銷	一
四	尺	買		茲	其	一	工	瘠		於	元
元	擅	每		畧	中	家	木	苦		本	二
毛	帽	年		述	以	每	工	之		縣	角
擅	一	所		其	製	年	等	區		境	至
約	千	製		現	擅	營	小	工		內	一
二	數	出		狀	毛	業	手	業		唯	元
三	百	品		於	織	數	工	極		老	五
				後	三	最	業	不			

一家。燒製盆甕缸碗。銷於境內及附近蒙旗。又境內多產鐵。	分銷於陝 東 之府谷神木及附近各旗釀酒者一家。製粗瓷者	四家。榨油者八家。出品以麻油為大宗。黃黑芥油次之。大部	製羶帽鞋襪織絨者 ^秘 三家。織毛口袋者二家。木工七家。鐵工	有製白黑皮者九家。專製熟皮及皮襖褲襠。羶業十一家。專	工作。以應境內居民之需要而已。今查本縣工業現狀如左。	工業甫在萌芽。多為舊式之小手工業。無固定之居址。僅游行	東勝縣工業。按東勝設治較晚。地闊人稀。民間生活。至為簡陋。	條。每條價約一元五角。一切出品均銷於本地。	無固定地址。純以人力隨地攬工出售。通年所製不過一千	用牛馬羊雜毛紡織口袋。以供給鄉民裝糧之用。惟各家並	羶帽每頂約三角。毛鞋每雙約六角。織毛袋者約三四家。
-----------------------------	--	-----------------------------	--	----------------------------	----------------------------	-----------------------------	-------------------------------	-----------------------	---------------------------	---------------------------	---------------------------

~~機~~ ~~草~~ ~~元~~

當地農民多用以編製罔筵。性極堅韌。為農村車輛圍

物必需之品。按縣內各種工業規模皆極狹小。僅榨油工人

較多。共四十餘人。皮氈二業各二十餘人。餘則多為十數人

或六七十人。營業則以油房最為發達。資本亦以油業為較多。

然亦不過數百元。至於其他各業則僅數十百元耳。

陶林縣工業自昔即以氈業為最。蓋本邑向為產氈之區。價格

既廉。生產自易。故科卜爾絨氈之工精料美。久已著名於時。

營業極稱發達。縣城東北隅並建有氈梭社廟。蓋全縣手工業。

實以此業占優勢也。其出品在附近各蒙地。東之錫盟。西之烏

盟各旗行銷皆極暢盛。

製氈業有十餘家。已較往年畧為減少。所製者毛氈。紅氈。氈。

帽。毛鞋。氈襪。年可用羊毛二萬數千觔。出鞋襪各四五百雙。

為絨

涼城縣工業在綏東除豐鎮之外較有可觀其營業之發達者以難望發展至於其他各業則更無足稱者矣

少最多亦不過一二千方尺且質料雖堅花樣尚欠美觀是廉然規模尚小大抵皆為一二人所經營者故每年出品極單分銷興和一帶近年亦有織絨毯者四五家雖毛價甚塊口袋六七百條毛單每塊價二元口袋每條一元二角毛銷武川縣境織毛單毛袋者各四家年可售出毛單五六百每塊價四元皮襖褲一套六元牛馬皮革每觔五角皮襖分出皮褥三四百塊皮衣一萬餘件皮革三千五六百觔皮褥外更有一部分推銷於晉北各縣白黑皮房八九家年可售五角其絨毛氈一項以品質優良近年除銷於各縣蒙旗以帽三十餘項絨毛氈每觔價七角鞋每雙一元二角帽每頂

廠為。羶房。染房。及製繩業。至於產品。則以紅羶毛鞋等最為著名。品質精良。可稱各縣手工業之冠。此外在廠漢營有紅毛酒一種。亦為本縣名產。行銷頗遠。茲就其工業之較著稱者分述於左。

製羶業

全縣計有六家。均由境內收買羊毛。每元可購七八觔。製造紅白絨毛羶及毛鞋羶帽等出品。精美質料堅固。在本省毛製品中。堪居第一。每年運銷歸綏豐鎮各處。為數頗鉅。六家之中。福德永為清宣統二年李保才所創辦。資本三千餘元。工人十五六名。每日工作八小時。每月工資平均約六元。上下。年可出羶七八百塊。羶鞋九百餘雙。羶帽一千餘頂。天合新為民國八年高明永所創立。資本二千餘元。工人十二三

釀酒業

名餘興。福德永畧。同年可出。羶四百餘塊。鞋六七百雙。帽八百餘頂。韓銀萬號。為民國十二年所設。資本千餘元。年可出。羶三百餘塊。鞋四百餘雙。帽七百餘頂。陳希文號。為民國十九年設立。資本千餘元。年出。羶三百餘塊。鞋四百餘雙。帽九百餘頂。李敬才號。為民國十八年設立。資本七百餘元。年約出。羶三百餘塊。鞋五百餘雙。帽六百餘頂。田文林號。為民國七年設立。資本五百餘元。通年出品。與李敬才號畧同。營業狀況。以前兩號。較為發達。其餘四號。均不及也。又縣城西街。有織地毯之三合義一家。為民國二十年。劉萬庫所創辦。資本五六百元。所織地毯。每年銷於縣境者。約百餘塊。營業亦殊冷落也。

柳棍徐攪動煮至相當程度即成然其出品終不若隆盛	分赤糖六觔配以生酒二十四觔盛鐵鍋內用火煮之	三錢五分良薑紅冠各二錢沙仁紅麴各三錢紫冠一錢五	香高麗參陳皮各二錢肉桂小筒香華菱各二錢五分白菟	商號多有仿製者大抵用官桂五錢肉桂一兩公丁香母丁	據云配有藥品百餘種本號恐人仿製秘而不傳近年其他	蒙遠而外蒙各地皆有行銷蒙人對之尤視為珍品其製法	者飲之每奏奇效故價值雖昂銷路仍極發達近而山西內	瓶十二兩值七角酒中合熱性藥料特多婦女患腰腿疼痛	之特產色如胭脂香濃味醇每壺二十四兩價一元二角每	惟縣屬第三區廠漢營之隆盛製有紅毛酒一種為本縣	本縣釀製燒酒者雖有七八家然皆規模狹小無可稱述者
------------------------	-----------------------	-------------------------	-------------------------	-------------------------	-------------------------	-------------------------	-------------------------	-------------------------	-------------------------	------------------------	-------------------------

榮之質純色艷。銷路暢旺。蓋猶未盡得其法也。

造紙業

僅一家。資本四百餘元。工人十五名。原料為廢爛麻繩。均由

本地收買。每觔價約二分。出品有老連、二連、改連、大黑各種。

年約造一萬二千餘刀。

製麻繩業

共六家。均在本地收買麻皮。每觔價約一角二分。可製麻繩

十三兩。出品除銷於本地外。間亦運銷歸綏、豐鎮一帶。以德

元昌資本較多。約四千餘元。年可出繩三萬數千觔。次為萬

盛益資本三千餘元。年可出繩二萬六千餘觔。積義成、長盛

泰資本均二千餘元。年各出繩二萬五千餘觔。薛福和、號德

興元資本均千餘元。年各出繩一萬數千觔。以上六家營業。

以前四家較為發達。蓋開設已久。出品較優也。

染工業

共三家。均由天津北京購買靛青。每桶一百二十餘元。染布

一缸。需二十餘觔。承染縣城內各布莊及各鄉鎮人民之布

足。專染藍布一種。營業以慶榮泉較佳。資本一千餘元。工人

六七名。年約染布四萬餘尺。其餘二家。每年染布不過三萬

足。

固陽設治及今不足廿年。地廣人稀。工業殊無足稱。唯農田縱

橫。土宜胡麻豆麥。故榨油釀酒麵粉諸業。稍有可稱述者。各業

家數無多。資本亦微。生產全用舊法。產品供本地消費。猶感不

足。其簡陋可想見矣。

縣城內有油房十餘家。年可出胡麻菜籽麻子三種。三四萬

及	餘	家	品	角	共	山	本	織	各	三	居
附	方	年	較	過	製	後	經	地	業	四	民
近	尺	出	綵	往	售	收	營	毯	多	千	之
蒙	每	二	包	客	五	買	資	者	散	元	用
旗	方	十	所	商	千	三	本	在	處	普	僅
皮	尺	餘	製	亦	餘	藍	無	縣	於	通	有
業	絨	條	花	多	方	二	達	城	縣	多	少
亦	製	製	樣	購	尺	藍	十	內	城	為	數
有	者	絨	色	之	批	興	元	有	及	數	運
三	價	毛	澤	工	發	五	者	五	此	百	銷
家	四	氈	雖	人	價	彩	原	家	二	元	附
分	五	者	遜	每	每	各	料	在	鎮	陝	近
白	角	計	毛	織	方	色	分	陝	馬	壩	蒙
皮	毛	有	質	一	尺	均	羔	及	會	會	旗
房	製	三	則	方	一	織	先	蠻	二	處	資
黑	者	家	速	尺	元	之	秋	會	處	為	本
皮	二	年	勝	得	二	唯	毛	各	為	縣	以
房	三	可	之	資	角	出	二	有	屬	之	木
兩	角	出	織	四	零	品	種	一	大	市	工
種	分	二	毛	角	塊	無	多	家	市	鎮	業
資	銷	萬	袋	五	一	多	自	皆	大	各	較
本	本	四	者	分	元	每	當	小	為	為	大
各	縣	千	三	產	四	年	地				為

值 四 千 元	鐵 每 觔 價 約 八 分	鋤 鐮 每 件 價 七 角 八 分	山 西 購 買 售 鋤 鐮 刀 杓 各 鐵 器	總 值 由 六 千 元 至 一 萬 元 不 等	各 處 購 買 木 料 共 有 四 家 年 約 用 木 料 七 八 十 立 方 尺	八 元 法 藍 皮 七 元 上 下	六 元 年 製 熟 皮 革 五 百 張 黑 股 子 皮 每 張 值 三 元	皮 大 衣 每 件 二 十 餘 元 黑 皮 房 所 買 驢 馬 皮 每 張 三 元	衣 每 套 值 七 元 至 九 元 山 羊 皮 褥 每 件 三 元 至 五 元	元 六 角 羔 皮 一 元 上 下 年 可 製 皮 衣 皮 褲 各 二 千 件	三 四 百 元 收 買 各 種 羊 皮 山 羊 皮 每 張 一 元 縣 羊 皮 每 張 一
火 爐 每 件 售 二 三 元	專 製 火 爐 鍋 車 鍵 等 物	刀 杓 五 角 至 一 元	年 約 售 二 萬 觔	煨 鐵 業 七 家 鐵 料 均 由 天 津	及 蒙 旗 木 工 業 均 由 包 寧	分 銷 本 地	每 張 值 三 元 黑 牛 皮 七	所 買 驢 馬 皮 每 張 三 元 牛 皮	山 羊 皮 褥 每 件 三 元 至 五 元	皮 衣 皮 褲 各 二 千 件	縣 羊 皮 每 張 一
五 稍 鍋 每 口 一 元	年 用 鐵 二 萬 觔	鑄 鐵 業 四 家 收 買 廢	總 值 八 千 元	出 品							

總值三萬餘元	麻每石價約六元	每觔價一角至一角二分	糜子每石價約五元	五厘釀酒業僅一家	五厘至四分	麥四元	蒙旗磨麵業十四家	千元	鞍靴工業二家	每雙售一元	七八角
胡油每觔售一角六分	麻子約五元	榨油業三家	年可釀燒酒十萬觔	原料為高粱糜子	麥粉二分五厘至三分	全年出品總值約二十萬元	平均小麥每石價約六元	每盤售八元至十元	皮木原料均由歸包購買	上下絨靴二元五角至三元	靴鞋工業三家
麻油一角至一角二分	胡油麻油二十萬觔	原料均購自本地	總值約一萬餘元	高粱每石價約四元	蕎麥粉二分至二分	小麥麵粉每觔售三分	莜麥五元	每件售五六元	全年產品總值六	皮靴三元上下	靴鞋工業三家
											靴鞋兩種
											年可製售三千餘雙
											布鞋

分。

安北設治局土地遼闊。人口稀少。居民多以農牧為生。工業極

不發達。茲特撮述其簡陋情況。以備一格。

現有鐵匠木匠。口袋匠。箍匠。各二三人。均為零星做活。並無

資本可言。缸房一家。油房二三家。磨房五六家。產量亦甚微

小。僅足供當地居民之用。又境內平原曠野。生長紅柳。織成

草二種。彌望皆是。產量甚豐。柳可編筐。篾籬笆。草能製繩索。

帚簾。亦農民主要之副業也。境內尚有毛織業三家。專織地

毯。資本固定。出品稍多。其設房資本均在二百元左右。羊毛

多由本地購買。其出品最多者。年約出地毯一千七八百方

尺。批發價每方尺一元八角。零售約二元。均銷售本境。上述

各種工業類。皆由家庭中附帶製造。不僅榨油釀酒製糖。各

業為然。即各硯房亦復如是。惟硯房有固定資本。並雇用多
數工人。為不同耳。當地為產皮毛之區。且品質頗佳。惟以開
闢較晚。尚未形成商市。故不易招致外來投資。舉辦大規模
之工業也。

沃野於民國十九年始設治。較安北戶口更少。工商業皆無可
述者。境內在民國十一年至二十一年間。有村莊曰楊櫃上。曾
營釀酒。榨油。製粉各業。雇工十數人。均來自府谷。嗣相繼停辦。
僅餘製粉業。經西謂大地戶住處。冠以其姓曰某櫃上。蓋習俗
相沿之通稱。以代村名也。平日作工者有柳皮。鐵木匠各一二
人。每年有榆林籍製皮者四五人。春來冬去。皆遊行村莊。概
無固定地址。境內居民遇工事較大。雇用工人。須由平羅預約。
邊區新置之小邑。百業未興。工業之簡單。可以想見矣。近數年

同	二	案	工	三	口	製	楊	量	設	惠	局
小	三	各	本	日	之	造	櫃	有	小	平	長
異	新	縣	甚	即	南	出	上	限	榨	息	劉
間	式	工	輕	成	岸	品	紅	銷	油	之	繼
於	機	業	故	銷	有	溫	崖	路	房	後	堯
所	器	出	每	路	磅	厚	子	不	一	民	竭
述	工	品	年	以	瓦	耐	各	廣	所	得	力
各	廠	其	獲	河	密	久	有	營	專	安	圖
業	悉	製	利	西	三	極	小	業	供	居	治
隨	照	造	殊	石	座	合	擅	在	鄂	各	濬
條	公	方	不	嘴	利	西	房	春	旗	事	渠
說	司	法	少	子	用	北	一	冬	及	其	招
明	法	與	云	寶	河	氣	處	農	本	業	壑
以	辦	工		豐	頭	候	皆	暇	境	今	客
概	理	資		各	粘	之	於	時	蒙	楊	民
其	外	多		處	土	需	農	為	民	櫃	落
餘	其	寡		為	作	此	暇	又	所	上	籍
不	他	二		多	坯	外	用	王	用	五	者
一	各	作		因	裝	境	自	源	獲	堆	漸
一	地	時		距	窰	內	養	地	利	子	多
具	皆	限		炭	泥	鄂	之	五	頗	王	又
載	大	除		窰	封	托	羊	堆	厚	源	當
				頗	燒	克	毛	子	惟	地	方
				近	二	渡	氈		產	各	匪

地

避煩複也。凡舊式手工業對工人待遇約分二種。一為雇
用有技術者。俗名老師傅。即工匠也。一為入鋪學藝者。曰
名曰徒弟。徒弟只供食宿。不給工資。工匠受雇之始。工資
有定約。飲食二作有定例。各家畧同。且有日落工完之誘。
遇有夜班趕工。諸從優待。訂雇之法。按年按季按月不等。
彼此不合。隨時即可解雇。衝突無從而起。學徒則惟事服
從。相習有年。或親近如家人。甚則為之論婚娶謀生計師
徒不生隔閡。故能融洽無間也。蓋舊式業主之於工匠。誼
同朋友。工匠則分比師生。皆有相當親誼。以聯繫於其間。
若非今之大工廠勞資兩方。以待遇問題。往往由爭議而
激起風潮。在舊式工業中。一鋪之內。人少事簡。情意易於
溝通。所謂罷工風潮。其勢固不易起也。唯向例工業界。凡

平日歲時之供饌。寒暑令節之放工。各有成規。絲毫不敢紊亂。或遇情形特殊時。偶有增減。增則年年照辦。減則必起齟齬。故業主於鋪規。守之維謹。不輕有所更改也。工匠過舊曆年節。例須下工。節後五日。或十五日。業主備酒饌。執爵慰勞。其一年或一季之辛勤。以盡其懽。既畢事。則各挈其行李以去。不再留宿。即有連雇。亦必俟開市始入鋪。亦例也。竊謂百工終歲勤勞。為業主者。於度歲時必豐其飲食。使其娛樂盡興。而後解雇。雖為日多寡不同。概無年前解雇之例。惟農業之工人。最稱偏苦。其短期雇工。無論矣。即所謂長工者。歷春夏秋冬之耕耘收穫。至冬季尚須碾磨米麩。切碎草芻。備地主人畜所用。一歲工作。至是始結。離年既通。地主具一飯。而宣告下工矣。雖吾國農工。向不

以技藝名。然其視百工為技術則一也。且其勞力更大。而習俗相沿。待遇乃有苦樂之別。何哉。

至於蒙旗。雖以地理關係。生活情狀異於各縣。然其簡單工業。亦有可資紀述者。若漢人所有工藝。在烏盟雖絕少見。但在伊盟則已畧開其端。蓋烏盟地居陰山以北。人事交通皆遠不及伊盟之發達。且其物產亦遜於伊盟。此其主要原因也。普通蒙人牧畜之外。平日多以撿糞為業。器用布帛多運自內地。其製造工藝。不外以羊毛羊絨製氈。用乳汁揉皮張製食品。是亦蒙旗特有之工藝。而為各縣所無者也。其羊皮均用揉熟法。即以製衣服鞍鞞韁繩較內地未熟羊皮。確熟牛馬皮尤為柔軟耐用。其奶熟牛皮比香牛皮之堅韌尤有過之而無不及。按皮製之品最為蒙地之所需。而乳熟一法堅韌適用。洵佳製也。所製

家。	準	化	當	準	各	製	髮	能	品	曰	乳
其	格	者	之	郡	旗	品	之	醉	用	奶	食
出	爾	也。	關	札	隨	為	品。	人。	以	豆	原
品	旗	故	係	各	時	日	至	內	供	腐	料
不	境	蒙	凡	旗。	承	常	於	地	貴	曰	類
在	內	旗	奶	則	做。	必	衣	人	客	奶	為
包	有	工	製	製	今	需	履	氏	者。	果	牛
綏	燒	業	品	此	伊	之	亦	亦	飲	子。	乳。
兩	粗	僅	較	者	盟	用	多	多	料	以	出
市	瓷	伊	少	漸	鄂	品。	由	購	亦	奶	品
之	盆	盟	之	少。	烏	他	婦	用	有	和	分
下	窰	境	旗。	此	杭	如	女	之	三。	糖	食
其	一	內	皆	蓋	各	鐵	手	又	曰	麵	物
他	座	畧	漸	與	旗	木	製	蒙	奶	製	飲
編	在	見	入	農	乳	各	今	地	茶。	成	料
織	哈	萌	農	牧	食	工	烏	能	曰	餅	二
機	拉	芽	業	二	製	則	盟	自	酸	餌。	種
草	寨	可	時	業	品	有	所	製	奶	為	食
園	並	資	期。	之	尚	晉	屬	杏	子。	蒙	品
笆	有	稱	與	消	多。	綏	各	油。	曰	地	有
鐵	織	述	漢	長。	其	工	旗	為	奶	最	三
匠	毯	焉。	人	具	他	匠	猶	婦	酒	佳	曰
木	房		半	有	如	游	以	女	味	之	奶
匠	數		同	相	達	行	奶	潤	淡	食	油。

黃坑

毛。擅。製。匠。麻。繩。匠。等。亦。各。有。三。五。人。至。十。餘。人。均。屬。遊。行。工。作。
以。供。境。內。居。民。之。雇。用。焉。
郡。王。旗。地。瘠。民。貧。生。活。艱。苦。境。內。尚。無。工。業。可。言。近。年。以。來。漢。
人。增。多。居。民。業。農。需。用。器。具。較。繁。始。漸。有。二。人。入。境。做。工。如。鐵。
木。銅。銀。口。袋。擅。狹。白。皮。匠。等。亦。各。有。數。人。至。十。餘。人。資。本。不。過。
數。十。元。至。數。百。元。均。遊。行。做。活。無。固。定。之。住。址。至。油。酒。房。均。在。
東。勝。縣。屬。糧。地。旗。境。內。尚。無。設。立。者。
達。拉。特。旗。有。狹。房。粗。瓷。窑。各。一。處。狹。房。在。旗。治。西。百。里。工。人。十。
餘。名。皆。就。地。購。毛。製。造。地。狹。年。約。製。狹。百。餘。方。丈。每。方。尺。價。一。
元。三。角。至。一。元。八。角。不。等。粗。瓷。窑。在。治。東。南。百。二。十。里。地。名。石。
匠。窑。子。工。人。亦。十。餘。名。每。年。可。燒。製。粗。黑。瓷。盆。罐。甕。各。器。三。四。
萬。件。銷。於。附。近。各。旗。及。後。套。一。帶。他。如。木。鐵。泥。銀。銅。擅。皮。各。工。

匠亦有百餘人。多來自包頭、榆林、神木三處。春來冬去，遊行工作。並無設肆營業者。

烏審旗居民雖仍為游牧生活。願粗陋之皮革、毛氈、口袋均能

就地取材。自製自用。至於畫瓦、鐵木、銀銅各工。則多由榆林來

境。遊_行工作。無固定之地址。惟旗境產沙柳、紅柳。極為繁茂。紅柳

之枝條可以編作筐、篋。精美堅韌。為境內特殊之工藝品。將來

如能加以大規模之製造。必可暢銷於外埠也。

鄂托克旗人民生活亦在游牧時期。消費極為簡單。日用器具

多由榆林、神木各縣之匠來境遊行工作。間有自製皮革與毛

氈者。亦為數極少。所用氈毯多自寧夏購買。按本旗境內寶藏

遍地。富足為各旗之冠。甘草、鹽鹼、皮毛尤為出品之大宗。如能

集資籌設大規模之甘草、曾達罐頭、皮革、毛織等之廠。使天然

資源不至虛廢。則本旗工業之發達誠未可限量也。杭錦旗境亦無工業可言。各種簡單手工業如木、泥、鐵、皮各工。均由榆林、神木、工匠來境遊行工作。至銀、犴、黑皮各工則多為蒙民自製自用。所製銀器、雕鏤花樣頗具巧思。如蒙地日用品之旱煙、斗、食刀、鞘、鐳、環、鈎、盒、等、刻、製、花、紋、精、細、玲、瓏。即內地良工亦往往弗及。惟以此為業者殊無多耳。

札薩克旗地瘠民貧。生活簡陋。無工業可言。其日常木、鐵等工均由境內遊行之工匠攬做。或由榆林、神木、遼、約。若毛、犴、皮、革。

榨油、柳工則多由居民自造自用。絕少向外購買者。往年牧畜時代用奶釀酒。近年亦甚少矣。

案經省昔稱商務繁盛。區而工業迄未充分發展。其實物

產既豐。原料尤富。凡百工作取材最易。大之如創設工廠。

小之如提倡副業。皆足以補助生產。調劑經濟。凡此皆有賴於官廳之維護。年來據調查所得。本省工業之較著者。如毛織。獐狽。皮革。輕鞋。水膠。甘草膏。蒙鹼。磚及清河陶器。等。皆急待提倡。或獎勵改良。或減輕稅運。使其產量日增。銷路日暢。由小規模而達大規模。由小銷場而闢大銷場。則十年之後。絃遠寂寞之鄉。當不難成為繁榮之地矣。其

其他土產之馬鈴薯。可造火酒。烏拉特森林。可製火柴。織機。

草可作造紙原料。石棉可製避雷專器。而鄂旗之鐵錫固

陽之銅鉛。武川之水晶。興和鄂旗之寶石。雲母石等工業

原料。蘊藏遍地。則將來絃遠工業。尤大有發展之希望也。

又亞麻亦為絃遠之特產。即俗稱胡麻也。按胡麻菜子皆

為絃西各縣普種。廣產之物。年製大量食油。悉賴於此。以

之擦機器不滯不膩。亦較香油豆油為勝。外人曾常川駐
此收買。聞英人華爾登氏發明以胡麻與菜子油熬熟。曝
於日中。使得天然氣化作用。然後再調以其他原料製成
一種膠凝而有彈性之物質。可代假橡皮之用。名曰林諾
溜姆。再加以顏色。印以文彩。或綠壁為牆。或鋪地為毯。銷
用甚廣。就一九零七至一九一零年間。歐美各國對於是
業投資不下五六千萬。其出口數。美國約達三千五百八
十餘萬方碼。又聞美國某公司每週可製六十萬碼。銷路
之廣。於此可知。惜乎吾國工業不振。楚材晉用。良可浩嘆。
火酒一項。前年海關報告。每年由日本及歐西諸國輸入
總額。平均為四百三十五萬三千九百餘英加倫。約值華
銀二百七十一萬七千餘兩。為數之鉅。至足驚人。火酒用

途。大都為醫工兩業。西北各地所產馬鈴薯。即為最優原料之一種。綫遠尤為產量最多之地。售價極廉。曾經晉人張某本其經驗。實地考察。詳加化驗。深有所得。擬以最新科學方法。醱化蒸溜。成分不在洋貨羣之下。每桶五加倫。成本不過五元。另加稅項。售價僅當日貨價格十分之六。七。爪哇貨十分之七八。以之行銷華北。推及其他各省。廉物美。前途希望甚大。以之輔助醫工。裨益社會。誠匪淺鮮。至於獲利優厚。則尚在其次焉。省席主席傅作義建設廳長馮曦。迺發起組織西北火酒公司。參加者皆華北一時知名之士。設籌備處於北平西直門大街。近方招集股本。充實內部。異日希望正未可限量。夫亞麻馬鈴薯皆綫省之普通產物。而其用途已如是其大。苟能利用無窮之

製糖業	皮箱工業	製糖業	製皮業	鐵工業	銅工業	銀工業	製糖業	製膠業	造胰業	洋燭業	料器業
六	五	一〇	五〇	三〇	一〇	二〇	二〇	四	二	一	一
		四	六	二五	四	六	二一〇		四		
		一三	九	三六	〇	二	一〇		一		
		二〇	一七	六〇	九	五					
		一五	七五	九	二						
		六	八	三							
		五	七	八							
		三	七	六		二					
		四	三	五	三	一〇	一				
		五	二								
		三	九								
		一一	九	四							
		三	四	四							
		一〇	九								
		六									
		三	三	二							
二											
八	五	一二	一七	二五	四〇	三六	三六	四	七	一	一

托港和

其無一項列。約數者從畧。

合計	瓷器業	造船業	錫工業	石棉工廠	製茶粉業	製粉業	油畫工業	膏業	製甘草	釀酒業	榨油業	毛織業
三七												一二
一六										五	八	八
四五						一〇	一〇	一		七	三	三
四六					三							四
一三						八	六			四	九	五
七一				一								
五					一					四	六	二
三六												四
一七一		四	二			二				一〇	七	二
一六	七											
七												四
四六	一									一	八	五
三三										七	一〇	
三〇												二
一七												一
四〇										一	三	一〇
三												三
二一	一											一
六九	九	四	二	一	四	三	六	一	四	九	八	二

七

製錫業	製糖業	製膠業	造膜業	洋燭業	料器業	漆工業	製香業	造紙業	電氣業	種類		全省各業工人數目統計表
										縣	縣	
九	九	一	一	三	三	五	一	六	九	縣	縣	歸綏
三〇								六		縣	縣	薩
三〇			一					七	六	縣	縣	包
			三							縣	縣	豐
										縣	縣	五
										縣	縣	武
										縣	縣	集
										縣	縣	興
								一		縣	縣	托
								六		縣	縣	清
								六		縣	縣	和
								一		縣	縣	東
										縣	縣	固
										縣	縣	陶
										縣	縣	涼
										縣	縣	臨
										局	局	安
										局	局	次
										盟	盟	烏
										盟	盟	伊
										計	計	合
九	九	一	一	三	三	五	一	四	三	考	考	備

製錫業者從畧。製糖業者從約數。其無填列。各項官廳參以得並訪所就錄。業種局各表內各縣。

石工業	染工業	麻繩工業	雕骨工業	柳條編工業	製鞆業	皮箱工業	製鹽業	製皮業	鐵工業	銅工業	銀工業
六	九	五	一	四	九	一六	三	六	二	六	一七
	三	一〇		一〇			三	六	一八	一〇	二〇
	六	二〇		三			一〇	一七	一五	四〇	五〇
							七		二〇		
	一四	五		七			七	五八	四	五	一三
									四		
							二	四〇	七〇		
							八	二	一八		六
	七五	三二		四三			一〇	三	一一	八	四二
							一五	一〇			
							一〇				
							二		一五		
							二				
							二				
	一五	二〇			一〇		六		八	四	
							七		三	三	
							一		一	一	
									六		
		五									
		二六									
六	二〇	六	一〇	五	一	一六	五	四	五	六	一
	三			二〇	九		五	九〇	八	九	八

柏

底
 加
 100%

合 計	瓷 器 工 業	造 車 舟 業	錫 工 業	石 棉 工 廠	製 蛋 粉 業	製 粉 業
七						
七						三〇
六					一〇	
三						三〇
六				一〇		
一					三〇	
三						
六		二五〇	五			
八						二二
三						
五						
二						
三						
一						
三						
九						
一						
三						
一						
六						
二						
七						
一						
〇						
四	一〇					
五	一〇	二五〇	五	一〇	一三四	八二
七						
四						
六						
三						

九〇

